

南宁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范本（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智慧病房项目（二期）

项目编号：NNZC2026-G1-990357-GXJL

所属行政区划：市本级

采 购 人：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5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64 |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4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 71 |
| 一、总 则 | 71 |
| 二、招标文件 | 75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6 |
| 四、开 标 | 78 |
| 五、资格审查 | 80 |
| 六、评 标 | 80 |
| 七、中标和合同 | 81 |
| 八、验收 | 87 |
| 九、其他事项 | 87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89 |
| 第一节 评标方法 | 89 |
| 第二节 评标程序 | 89 |
| 第三节 评分标准 | 93 |
|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 97 |
| 第五节 评标报告 | 97 |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98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13 |
|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114 |
|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15 |
|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 123 |
|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 135 |
|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 143 |
|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50 |
|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155 |
|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 156 |
|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 15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智慧病房项目（二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月**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NZC2026-G1-990357-GXJL

采购计划编号：NNZC[2026]2284 号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智慧病房项目（二期）

预算金额：295 万元

最高限价：295 万元

采购需求：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项目预算 (万元) | 项目最高限价 (万元) |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
|----|---|-------|--------------|----------------|-----------------|
| 1 | 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智慧病房项目（二期） | 1 套 | 295 万元 | 295 万元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
| 说明 | 最高限价合计：295 万元。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 | | |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供应商完成将产品运送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培训验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货物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其他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相关的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

4、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

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年**月**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和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申领流程见本公告附件2）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4）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26年**月**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5）CA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能按要求进行解密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gxzf.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485&articleId=TOYAQvVQSClEyLJkKoENow==>

3、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http://ggzy.jgswj.gxzf.gov.cn/nnggzy/>)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

地址：南宁市宾阳县黎塘镇永安西路 233 号

联系方式：韦老师

联系电话：0771-82100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佛子岭路 18 号德利国际 B3 栋 1402

项目联系人：李工、梁工

联系电话：0771-5883580

3、监督部门

名称：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1-2189095

附件：1、CA 证书申请方式及操作指南下载地址（登录 <http://nncz.nanning.gov.cn/>（南宁市财政局官网）-业务专题-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资料下载-“广西政采云西部 CA 办理方式”或“南宁市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政采云 CA 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通用）

2、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在此网址下载：<http://nncz.nanning.gov.cn/>（南宁市财政局官网）-下载专区）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月**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

（2）本招标文件所称的本国产品必须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服务项目中伴随的货物包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4）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2、本项目的技术商务要求按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识指标。▲代表实质性要求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否决，●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3、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本项目采购需求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材料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或《商务要求偏离表》中应答时，注明相关文件材料放置的页码。

5、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货物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最高限价（万元）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智慧病房项目（二期） | 1套 | 295万元 | <p>一、项目数据</p> <p>1) 神经内科，69张病床，部署整体智慧病房；</p> <p>2) 心血管内科，56张病床，部署整体智慧病房；</p> <p>3) 全院合计22个病区。</p> <p>二、技术参数</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类型</th> <th>产品名称</th> <th>技术参数</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6">一、基础设施</td> </tr> <tr> <td>1</td> <td>软件</td> <td>蓝牙AoA定位引擎</td> <td> (1) 实时定位精度：可实现0.1米至1米的高精度定位，部分优化后的系统能达到厘米级精度，可满足医院高精度定位应用场景。 (2) 定位刷新率：定位数据刷新率通常在1Hz至10Hz之间，较高的刷新率可确保位置信息的实时性，适用于对动态目标追踪要求较高的场景，如人员的快速移动监控等。 (3) 多目标追踪能力：支持同时对数百个甚至上千个目标进行定位和追踪，适用于大型场所如医院、工厂、仓库、商场等人员和资产密集的场景。 (4) 地图集成：支持导入自定义的室内平面图等，方便用户在熟悉的地图环境中查看目标位置。 (5) 实时位置显示：在地图上实时显示被定位目标的位置信息，可通过不同的图标、颜色或标签区分不同类型的目标，如人员、设备等。 (6) 轨迹回放：能够记录并保存目标的历史运动轨迹，支持按时间、目标等条件进行查询和回放，轨迹数据可用于分析目标的行为模式、活动范围等。 </td> <td>套</td> <td>2</td> </tr> </tbody> </table> | | | | | 序号 | 类型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一、基础设施 | | | | | | 1 | 软件 | 蓝牙AoA定位引擎 | (1) 实时定位精度：可实现0.1米至1米的高精度定位，部分优化后的系统能达到厘米级精度，可满足医院高精度定位应用场景。 (2) 定位刷新率：定位数据刷新率通常在1Hz至10Hz之间，较高的刷新率可确保位置信息的实时性，适用于对动态目标追踪要求较高的场景，如人员的快速移动监控等。 (3) 多目标追踪能力：支持同时对数百个甚至上千个目标进行定位和追踪，适用于大型场所如医院、工厂、仓库、商场等人员和资产密集的场景。 (4) 地图集成：支持导入自定义的室内平面图等，方便用户在熟悉的地图环境中查看目标位置。 (5) 实时位置显示：在地图上实时显示被定位目标的位置信息，可通过不同的图标、颜色或标签区分不同类型的目标，如人员、设备等。 (6) 轨迹回放：能够记录并保存目标的历史运动轨迹，支持按时间、目标等条件进行查询和回放，轨迹数据可用于分析目标的行为模式、活动范围等。 | 套 | 2 |
| | | | | 序号 | 类型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础设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软件 | 蓝牙AoA定位引擎 | (1) 实时定位精度：可实现0.1米至1米的高精度定位，部分优化后的系统能达到厘米级精度，可满足医院高精度定位应用场景。 (2) 定位刷新率：定位数据刷新率通常在1Hz至10Hz之间，较高的刷新率可确保位置信息的实时性，适用于对动态目标追踪要求较高的场景，如人员的快速移动监控等。 (3) 多目标追踪能力：支持同时对数百个甚至上千个目标进行定位和追踪，适用于大型场所如医院、工厂、仓库、商场等人员和资产密集的场景。 (4) 地图集成：支持导入自定义的室内平面图等，方便用户在熟悉的地图环境中查看目标位置。 (5) 实时位置显示：在地图上实时显示被定位目标的位置信息，可通过不同的图标、颜色或标签区分不同类型的目标，如人员、设备等。 (6) 轨迹回放：能够记录并保存目标的历史运动轨迹，支持按时间、目标等条件进行查询和回放，轨迹数据可用于分析目标的行为模式、活动范围等。 | 套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7) 区域围栏设置：支持在地图上绘制多边形、圆形等形状的区域围栏，当目标进入或离开指定区域时，系统会自动触发报警，可用于限制人员活动范围、保护重要资产等。</p> <p>(8) 异常行为报警：通过对目标的运动速度、停留时间、轨迹等进行分析，当出现异常行为时，如目标长时间静止、快速移动、偏离预设路线等，系统会及时发出报警通知。</p> <p>(9) 报警通知方式：支持多种报警通知方式，如声音、系统推送等，确保管理人员能够及时收到报警信息并采取相应措施。</p> <p>(10) 单基站定位范围：通常在定位基站安装高度的 2 倍半径范围内，例如基站安装高度为 5m 时，单基站定位半径大约为 10m 左右。</p> <p>(11) 多基站组网定位范围：可通过多个基站组网实现更大范围的定位覆盖，具体范围取决于基站数量、部署密度和环境等因素。</p> <p>(12) 工作频段：蓝牙 AoA 定位通常工作在 2.4GHz 频段，如 2.401GHz-2.481GHz。</p> <p>(13) 数据传输速率支持多种空中速率，如 2Mbps、1Mbps、500kbps、125kbps 等。</p> <p>(14) 天线参数</p> <p>① 天线形式：采用 AoA 阵列天线，如线性阵列天线、圆形阵列天线等，以实现信号方向的精确测量。</p> <p>② 天线增益：一般在 2dBi 至 5dBi 之间，较高的天线增益可以提高信号接收灵敏度和定位精度。</p> <p>③ 天线方向性：具有一定的方向性，通常水平方向的波束宽度在**60° 至 120° 之间，垂直方向的波束宽度在 30° 至 60° 之间，可根据具体应用场景进行调整。</p> <p>(15) 系统容量</p> <p>① 单区域内可支持的标签数量一般在 500 至 1000 个左右，部分系统可支持更多标签。</p> <p>② 系统每秒可处理的定位数据量一般在 500 至 1000 次左右，具体取决于系统性能和配置。</p> <p>(16) 兼容性：向下兼容蓝牙 4.0 及以上版本，可同时支持蓝牙 Beacon 定位；支持多种操作</p> | | |
|--|--|--|--|--|--|--|--|--|

| | | | | | | | | |
|--|--|--|---|----|-------------------|---|---|---|
| | | | | | | <p>系统和平台，如 Windows、Linux、Mac、Android、iOS 等。</p> <p>(17)安全性：支持 AES 硬件加密与 2.4G 私有协议加密，有效防止数据被窃取或篡改，确保用户信息的安全性和隐私性。</p> <p>(18)升级与拓展：支持通过空中下载技术（OTA）进行软件更新，确保产品可以持续获得最新的功能改进和技术支持。</p> | | |
| | | | 2 | 软件 | 泛终端 监控联 动引擎 | <p>(1)视频监控：覆盖医院的关键区域，如入口、走廊、病房、手术室等，实时监测和记录人员和设备的活动；</p> <p>(2)资产监控：通过物联网技术对医疗设备进行监控和管理，包括设备的位置、出入状态、时间等；</p> <p>(3)人员监控：实时跟踪医护人员和病人的位置，确保病人安全，防止未经授权人员进入特定区域；</p> <p>(4)可视化界面：提供直观的图形界面，方便用户进行监控、配置和管理；</p> <p>(5)支持的视频格式：能够兼容多种常见的视频格式，如 H.264、H.265 等主流编码格式，确保不同品牌和型号的监控摄像头所生成的视频都可以被接入。对于一些特殊或旧有设备的视频格式，如 MPEG - 2 等，也能提供相应的格式转换或兼容支持。</p> <p>(6)支持的摄像头品牌和型号：兼容市场主流各类摄像头。</p> <p>(7)网络协议支持：支持常见的网络视频传输协议，如 RTSP(Real - Time Streaming Protocol)、ONVIF (Open Network Video Interface Forum)。通过这些协议，软件能够有效地与摄像头进行通信，获取视频流。对于一些专用的物联网协议，如 ZigBee 或 Z - Wave 用于连接小型无线监控设备，也可以提供支持。</p> <p>(8)视频源管理：系统自动对所有接入的视频源（摄像头）进行分类管理，比如按照医院科室（内科、外科等）、区域（病房区、办公区等）或者功能（出入口监控、资产监控等）进行分类。当需要调用视频源时，系统能一一进行对应。</p> | 套 | 2 |

| | | | | | | | | |
|--|--|--|---|---|---|--|---|---|
| | | | | | <p>(9) 视频画质调整：提供对监控视频画质的调节功能，包括分辨率（如支持从 CIF 到 4K 的多种分辨率调节）、帧率（可在 1 - 30fps 之间调节）、对比度、亮度等参数的调整。这样可以根据不同的监控需求和网络条件，优化视频显示效果。</p> <p>(10) 实时视频调取速度：在接收到联动请求后，应能够快速调取监控视频。例如，在资产离开管控区域或者新生儿离开指定区域等事件触发后，在 1 - 3 秒内即可显示相关区域的监控视频，确保及时的监控响应。</p> <p>(11) 联动规则配置：提供灵活的联动规则设置界面，用户可以根据医院的实际管控需求，设置不同的事件触发条件和对应的视频调取规则。例如，当资产标签离开指定的病房区域并且移动速度超过一定阈值时，自动调取该病房出入口和走廊的监控视频；当新生儿的定位标签离开婴儿房时，同时调取婴儿房内外以及通往电梯和楼梯通道的监控视频。</p> <p>(12) 室内定位与视频联动精度：在实现室内定位与视频联动时，定位精度是一个关键参数。对于资产定位，精度可以达到米级，如 $\pm 1 - 3$ 米；对于新生儿等人员定位，精度可能更高，达到 $\pm 0.5 - 1$ 米，以确保准确地定位目标对象。</p> <p>(13) 并发视频调取能力：软件应具备较强的并发处理能力，能够同时处理多个联动请求并调取监控视频。例如，可以支持 10 - 50 个并发的视频调取任务，确保在多个事件同时发生时（如多个资产同时出现异常移动或多个新生儿离开管控区域），系统仍能正常工作。</p> <p>(14) 系统稳定性：在长时间运行过程中，保证系统的稳定性。软件的故障间隔时间（MTBF）可以达到数千小时，如 5000 - 10000 小时，并且在出现故障时能够快速恢复，恢复时间（MTTR）在几分钟以内，如 1 - 5 分钟。</p> <p>(15)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由于涉及医院的敏感信息（如新生儿视频等），需要采取严格的数据安全措施。包括视频数据的加密传输（如采用 SSL/TLS 加密协议）和存储（如 AES 加密算法），以及对用户访问权限的严格控制，确保只有授权人员能够查看特定区域的视频。</p> | | | |
| | | | 3 | 硬 | 桌面读 | (1) 工作频率：国标(920~925MHz)、美标(902~928MHz)，欧标(865.1-967.9) 可定制其它频段 | 台 | 2 |

| | | | | | | | |
|--|--|--|---|--|--|-----|--|
| | | | | | <p>件 写器(全功能)</p> <p>跳频或定频工作。</p> <p>(2)支持协议：双协议 ISO18000-6B, ISO18000-6C (EPC GEN2)。</p> <p>(3)射频功率：0-10dBm, 可调。</p> <p>(4)内置天线识别距离调整范围:0-10cm。</p> <p>(5)读卡灵敏度：双极化方式读卡。</p> <p>(6)读卡时间：单标签 64 位 ID 号读取时间<6ms。</p> <p>(7) NFC 工作模式:全功能 NFC。</p> <p>(8)支持接口：USB。</p> <p>(9)读卡提示：蜂鸣器。</p> <p>(10)工作电压：DC +5V。</p> <p>(11)功耗：最大功率不大于 4W。</p> <p>(12)工作温度：-20° C ~ +80° C。</p> <p>(13)存储温度：-40° C ~ +125° C。</p> <p>(14)工作湿度：20% ~ 95% (无凝露)。</p> | | |
| | | | 4 | <p>硬件 无线 AP (WIFI)</p> <p>1、无线网络模块</p> <p>1) WiFi 模块：</p> <p>(1) 内置独立模块，WiFi2.4G:802.11b/g/n /ax 4T4R MIMO, 5.8GHz；</p> <p>(2) 802.11a/n/ac/ax 4T4R MIMO；</p> <p>(3) 2.4GHz、5GHz 双频， 双频带宽≥3000Mbps；</p> <p>(4) 频谱导航，引导双频客户端优先连接到 5GHz 频段上，使 2.4GHz 和 5GHz 两个频段负载更均衡，保障网络性能；</p> <p>(5) 胖瘦一体，不同环境选择不同工作模式；</p> <p>(6) FIT 模式支持智能漫游技术；</p> | 台 | 391 | |

| | | | | | | | | | |
|--|--|--|--|--|--|---|--|--|--|
| | | | | | | <p>(7) 无线发射功率线性可调，根据需求调整信号覆盖范围。</p> <p>2) 物联网扩展：</p> <p>●(1)支持≥三个 IoT 扩展口，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4G、5G、zigbee 、sub1G 私有协议、lorawan 协议、thread 等物联网协议。（提供产品规格书）</p> <p>3) 集成拓展：</p> <p>(1) 支持蓝牙 AoA、BLE 模块、sub1G 私有协议、lorawan 协议等物联网协议模块同时集成到一个 AP 硬件中，实现多网合一。</p> <p>2、网络接口：WAN：1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WAN 口,支持 PoE 48V 供电；LAN：2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LAN 口；</p> <p>●3、网络形式：支持级联模式，≥1 个进口、≥2 个出口，双网口串行链接，级联数量≥3（级联数量根据物联网模块数据而定）；（提供产品规格书）</p> <p>4、无线发射功率线性可调，根据需求调整信号覆盖范围；</p> <p>5、ID 标识：唯一 ID 标识；</p> <p>6、通信方式：双向通讯；</p> <p>7、供电方式：支持 IEEE802.3af/at 标准 POE 供电、DC12V-2A；</p> <p>8、加密方式：AES/SSL/MD5/RSA；</p> <p>9、安装方式：支持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支持支架壁装、吊装，最大安装高度 10m；</p> <p>10、工作温度：0℃-40℃。</p>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硬件 | <p>多网合一基站 (AOA/BLE/LORA/WIFI)</p> <p>1、无线网络模块</p> <p>1) WiFi 模块：</p> <p>(1) 内置独立模块，WiFi2.4G:802.11b/g/n /ax 4T4R MIMO, 5.8GHz；</p> <p>(2) 802.11a/n/ac/ax 4T4R MIMO；</p> <p>(3) 2.4GHz、5GHz 双频， 双频带宽≥3000Mbps；</p> <p>(4) 频谱导航，引导双频客户端优先连接到 5GHz 频段上，使 2.4GHz 和 5GHz 两个频段负载更均衡，保障网络性能；</p> <p>(5) 胖瘦一体，不同环境选择不同工作模式；</p> <p>(6) FIT 模式支持智能漫游技术；</p> <p>(7) 无线发射功率线性可调，根据需求调整信号覆盖范围。</p> <p>2) 蓝牙 AoA 高精度定位模块：</p> <p>● (1) 内置独立蓝牙 AoA 高精度定位模块，定位精度：≤0.5 米；终端需按蓝牙 AoA 标准协议发送广播；（提供产品规格书）</p> <p>3) 标准蓝牙模块（BLE）：</p> <p>(1) 协议版本：Bluetooth 5.1；</p> <p>(2) 兼容协议频段：2.400 GHz - 2.4835 GHz；</p> <p>(3) 支持 iBeacon 广播；</p> <p>(4) 单一 AP 硬件同时支持双蓝牙模块，可同时进行 AoA 定位和物联数据传输；</p> <p>(5) 工作模式：支持在进行 AoA 定位的同时提供蓝牙数据传输，支持蓝牙个人局域网(Bluetooth Personal Area Network, PAN) ,用于连接多个设备，实现数据传输和共享。</p> <p>4) LoRa 模块：</p> <p>(1) 全双工 Lora 模块；</p> <p>(2) 协议支持：支持 LoRaWAN 标准协议和 LoRa®私有协议；</p> | 台 | 2 |
|--|--|--|--|---|----|---|---|---|

| | | | | | | | | |
|--|--|--|---|----|--|--|---|---|
| | | | | | <p>(3) 协议频段：470 MHz - 510 MHz。</p> <p>5) 物联网扩展：</p> <p>●(1)支持≥三个 IoT 扩展口,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4G、5G、zigbee 、sub1G 私有协议、lorawan 协议、thread 等物联网协议。（提供产品规格书）</p> <p>6) 集成拓展：</p> <p>(1) 蓝牙 AoA、BLE 模块、sub1G 私有协议、lorawan 协议等物联网协议模块同时集成到一个 AP 硬件中，实现多网合一。</p> <p>2、网络接口：WAN：1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WAN 口,支持 PoE 48V 供电；LAN：2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LAN 口；</p> <p>●3、网络形式：支持级联模式，≥1 个进口、≥2 个出口，双网口串行链接，级联数量≥3（级联数量根据物联网模块数据而定）；（提供产品规格书）</p> <p>4、无线发射功率线性可调，根据需求调整信号覆盖范围；</p> <p>5、ID 标识：唯一 ID 标识；</p> <p>6、通信方式：双向通讯；</p> <p>7、供电方式：支持 IEEE802.3af/at 标准 POE 供电、DC12V-2A；</p> <p>8、加密方式：AES/SSL/MD5/RSA；</p> <p>9、安装方式：支持吸顶安装，不破坏整体环境；支持支架壁装、吊装，最大安装高度 10m；</p> <p>10、工作温度：0℃-40℃。</p> | | | |
| | | | 5 | 硬件 | 48 口汇聚交换机 | <p>1、端口：48 个 1GE/10GE SFP+端口、6 个 40GE/100GE QSFP28；</p> <p>2、芯片组：98DX8548 (Marvell)；</p> <p>3、交换容量：2160Gbps；</p> <p>4、包转发率：600Mbps；</p> <p>5、MAC 容量：32K；</p> | 台 | 2 |

| | | | | | | | |
|--|--|--|---|-------------------|--|---|----|
| | | | | | <p>6、数据包缓存区：48Mbit；</p> <p>7、内存和存储：内存 4GB、存储 8GB；</p> <p>8、电源：交流，输入 100~240V，47/63Hz；直流：-20V~-60V；</p> <p>9、功耗：≤220W；</p> <p>10、重量：≤9kg；</p> <p>11、外形尺寸（长×宽×高）（mm）：440X410X44；</p> <p>12、运行温度：-10 C~50 C；</p> <p>13、存储温度：-40 C~70 C；</p> <p>14、相对湿度：5%~95%，无凝结；</p> <p>15、VLAN：支持 4K VLAN、支持基于端口、MAC 和协议的 VLAN、支持双 Tag VLAN、支持 Access/Trunk/Hybrid；</p> <p>16、以太网端口：支持以太网接口工作方式、支持以太网接口工作速率、支持巨型帧、支持端口启用/禁用、支持端口风暴控制、支持 Unknow-unicast / unknow-multicast s 风暴控制、支持端口隔离；</p> <p>17、MAC：支持静态 MAC 地址设置、支持黑洞 MAC 地址过滤、支持端口 MAC 地址限制、MAC 地址的自动学习和老化；</p> <p>18、链路聚合：支持静态链路聚合、支持动态 LACP、每个聚合组最多支持 32 个端口、LAG 负载均衡（SIP/DIP/SMAC/DMAC）；</p> <p>19、安全功能：支持用户分级管理和密码保护、支持 IEEE 802.1X 认证、支持 Radius 和 TACACS+ 认证、支持 MAC 地址学习限制、支持端口隔离、支持广播消息速率抑制、支持 IP 源防护支持 ARP flood 抑制和 ARP 欺骗防护。</p> | | |
| | | | 6 | 硬件 光模块 (千兆) | 满足项目接入实施要求。 | 个 | 96 |

| | | | | | | | | | | |
|-------------------|--|--|--|---|----|-------------|--|----|----|----|
| | | | | 7 | 硬件 | 光模块 (万兆) | 满足项目接入实施要求。 | | 个 | 24 |
| 二、智慧病区管理系统 | | | | | | | | | | |
| | | | | 1 | 软件 | 移动护理系统 | <p>1、系统管理</p> <p>1.1、系统设置</p> <p>(1) 用户账户管理：支持系统密码强度校验、密码有效期管理、密码输入错误次数阈值控制。</p> <p>(2) 用户权限管理：支持操作人员对功能、数据等权限进行分配与管理。</p> <p>(3) 科室病区管理：包括医院科室、病区的增、删、改、查等基本管理功能。</p> <p>(4) 功能模块配置：</p> <p>①文书模板配置：为护理文书功能提供自定义模板的配置与管理。</p> <p>②健康宣教知识库配置：为健康宣教功能提供知识库内容的维护功能。</p> <p>③快捷入口设置：可对 PDA 端患者列表右键快捷菜单进行自定义维护，方便用户快速进入常用功能。</p> <p>④事件设置：可设置并管理病区日常事件（如：皮试提醒、翻身提醒等）。</p> <p>⑤移动待办项输入配置：支持根据医院定义的体温测量等护理规则，配置相应的任务提醒。</p> <p>1.2、智能登录</p> <p> 二维码扫描登陆：支持通过扫描 PC 端或固定设备上的动态二维码，实现 PDA 端的快速、安全登录。</p> <p>1.3、辅助功能</p> <p> 屏幕锁定功能：PDA 在超过预设时间无操作后，自动锁定并退出至登录界面，确保信息安全。</p> <p>1.4、自动更新</p> <p> 程序自动更新：系统登录时自动检测程序版本，如有更新则提示或自动升级，同时支持手动触发升级检查。</p> | 病区 | 22 | |

| | | | | | | | | | |
|--|--|--|--|--|--|---|--|--|--|
| | | | | | | <p>1.5、离线与同步</p> <p>（1）离线功能：移动终端（PDA）软件需支持在网络中断时进行离线操作（如体征录入、部分医嘱执行核对），确保基本功能可用。网络恢复后，自动同步离线期间的操作数据至中心服务器。</p> <p>（2）数据同步：提供登录同步、计划任务同步、手工触发同步三种模式，确保移动护理系统与 HIS 等核心系统的患者、医嘱、护理文书等数据的一致性。</p> <p>2、病人信息管理</p> <p>2.1、基础功能</p> <p>（1）病人床位列表：在 PDA 端清晰展示病人列表，支持按护理单元筛选，可切换“全院病人”与“管辖病人”视图。支持扫描病人腕带条码直接定位病人。</p> <p>（2）病人基本信息：在 PDA 端按护理规范展示病人完整信息，包括：基本信息、护理信息、住院信息、危重级别、过敏史等。对新入、高热、手术等特殊病人，在列表界面有显著图标或颜色标记提醒。</p> <p>（3）电脑端病区视图：在 PC 护士工作站界面，以列表或床位图形式清晰展示病人姓名、床号、护理级别等关键信息。</p> <p>（4）住院费用查询：支持在 PDA 端查询病人费用详情，包括年龄、性别、费别、入院时间、诊断、总费用、预交金、当前可用余额等。</p> <p>3、智能护理任务</p> <p>（1）护理任务内容调整：支持护理主管根据患者实际病情，在系统中灵活增减患者当日需执行的基础护理计划内容。</p> <p>（2）护理执行情况查询：支持查询指定时间段内（如最近 24 小时）的护理任务执行情况，可清晰查看未执行、延时执行的任务，便于质控与管理。</p> <p>（3）生命体征任务提醒：系统根据护理常规（如体温测量频次）自动生成生命体征测量任务，</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并主动推送到 PDA 提醒护士执行。</p> <p>（4）评估类文书书写提醒：系统根据护理规范（如入院后 2 小时、手术后等），自动生成各类评估单（入院评估、压疮、跌倒、疼痛、导管风险评估等）的书写任务并提醒护士。</p> <p>（5）护理任务措施内容：支持为特定医嘱（如一级护理、吸氧等）关联预设的标准化护理措施，在执行时作为指引，提升护理质量。</p> <p>（6）生成规则设置：提供灵活的规则配置功能，支持根据医院实际护理流程，自定义医嘱与护理计划、评估任务等的生成逻辑。</p> <p>（7）手写签名功能：在 PDA 端支持屏幕手写签名，用于确认关键操作。</p> <p>4、生命体征采集</p> <p>（1）体征数据采集：护士可在床旁通过 PDA 实时采集并记录病人各项指标，包括：体温、脉搏、呼吸、血压、血氧饱和度、疼痛评分、出入液量、大便次数、体重、各类导管情况等，并支持各类住院事件记录。</p> <p>（2）自动生成体温单：系统根据采集的体征数据，自动生成符合规范的体温单，并支持在 PC 端预览、审核与打印。</p> <p>（3）体征数据专用键盘：PDA 端提供针对生命体征录入优化的专用数字键盘或界面，提高床边录入效率。</p> <p>（4）导管信息录入：支持在 PDA 端选择导管类型（如胃管、尿管、引流管等）及对应的置入部位，进行规范化记录。</p> <p>（5）体征数据批量采集：支持在 PDA 端对多个病人的同一类体征（如血压、脉搏）进行快速批量录入。</p> <p>（6）单个生命体征趋势图：支持在 PDA 端以图表形式动态展示病人单个生命体征（如体温、血压）在一段时间内的变化趋势。</p> <p>（7）出入量自动统计：系统自动对病人的出入量进行统计，支持 24 小时汇总、12 小时汇总（7-19，</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9-7) 或其他自定义时段汇总。</p> <p>(8) 秒表功能：集成秒表功能，方便护士准确测量和录入脉搏、呼吸等计时类体征。</p> <p>(9) 时间节点录入模式：体征录入时间支持多种模式切换，以适应不同场景：①准点模式（整点）、②24 小时模式、③自由时间模式、④血糖模式（关联餐前餐后）。</p> <p>(10) 体温单查询与打印：提供完整的体温单查询、预览、审核流程。系统支持自动对接无线体温采集设备，直接获取数据并生成体温单。</p> <p>5、条码化管理</p> <p>(1) 条码生成：支持根据病人住院号、医嘱号等唯一标识，生成并打印病人腕带、输液瓶签、口服药签、检验试管标签的条码。支持在住院处集中打印和病区本地打印两种模式。</p> <p>(2) 病人腕带扫描识别：支持通过扫描病人腕带条码快速、准确识别病人。执行流程遵循“先扫腕带，再扫药签”的双重核对原则。扫描腕带后可快速进入该病人的医嘱执行界面。</p> <p>(3) 输液瓶贴拆分打印：与 HIS 医嘱联动，能根据医嘱的用药时间、频次自动拆分，并以成组标记清晰显示。支持按次打印带有唯一条码的输液瓶签。</p> <p>(4) 输液用药核对：通过扫描输液瓶签条码，与已扫描的病人腕带信息进行核对，匹配则执行并自动记录操作人、时间；不匹配则告警。执行过程中支持录入实时滴速。</p> <p>(5) 口服用药核对：通过扫描口服药袋条码，与病人腕带信息核对，实现口服药执行的闭环管理，并记录操作信息。</p> <p>(6) 床头卡打印：支持打印包含病人基本信息及身份二维码的床头卡。</p> <p>6、医嘱执行</p> <p>6.1、输液医嘱执行</p> <p>(1) 输液瓶签打印：按频次拆分输液医嘱后，打印包含床号、姓名、用药方式、频次、日期、药名、剂量、规格等信息的瓶签。</p> <p>(2) 输液用药核对：执行前，依次扫描病人腕带和输液瓶签条码，进行身份与药品的双重核</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对，无误后执行并记录。</p> <p>（3）医嘱执行记录查看：在 PC 端和 PDA 端均可查看输液医嘱的详细执行记录（包括穿刺人、时间、滴速、异常情况），用于追溯。</p> <p>（4）医嘱执行巡视：对正在输液的病人，可在 PDA 端进行巡视操作，包括记录当前状态、录入滴速、处理异常（暂停、继续、终止）等。</p> <p>（5）输液巡视单/执行记录查询打印：支持按条件查询和打印输液巡视单及完整的输液执行记录单。</p> <p>6.2、针剂医嘱执行</p> <p>（1）针剂标签打印：打印包含完整信息的针剂执行标签。</p> <p>（2）针剂医嘱执行：执行前，通过扫描病人腕带和针剂签条码进行核对，确保用药安全。</p> <p>（3）针剂执行记录查询打印：支持针剂执行记录的查询与打印。</p> <p>6.3、皮试医嘱执行</p> <p>皮试医嘱处理：执行皮试医嘱时，系统可设置提醒，在预定观察时间主动提醒护士查看皮试结果，并支持在 PDA 端直接记录阴性、阳性等结果。</p> <p>6.4、口服药医嘱执行</p> <p>（1）口服药医嘱执行：执行前，通过扫描病人腕带和口服药袋条码进行核对，执行后系统记录。</p> <p>（2）口服药执行记录查询打印：支持口服药执行记录的查询与打印。</p> <p>6.5、检验医嘱执行</p> <p>（1）标本采样核对：对需采集标本的检验医嘱，系统提供核对与执行提醒功能。</p> <p>（2）标本执行核对：采样时，依次扫描病人腕带和试管条码，进行核对，确保标本与病人信息一致，并记录采集时间。</p> <p>（3）检验医嘱执行记录：生成检验标本采样执行记录，并可查询、打印。</p> | | | |
|--|--|--|--|--|--|---|--|--|--|

| | | | | | | | |
|--|--|--|---|----|---|----|----|
| | | | | | <p>6.6、其他医嘱与通用功能</p> <p>(1) 医嘱查看：PDA 端支持按长期/临时、有效/停止/新开等不同维度查看医生下达的医嘱。</p> <p>(2) 医嘱执行：执行任何医嘱前，均需先扫描病人腕带进行身份确认。</p> <p>(3) 医嘱执行记录查看：PDA 端可集中查看所有医嘱的执行记录，支持按“已执行”、“未执行”筛选。</p> <p>(4) 医嘱执行异常处理：支持在 PDA 端对医嘱进行异常流程处理，如停止（需填写理由）、继续执行、标记完成等。</p> <p>7、手术、检查、检验信息查询</p> <p>(1) 手术信息查询：支持在 PDA 端查询病人的手术安排与状态，包括申请时间、手术间、台次等信息。</p> <p>(2) 检查、检验报告查询：</p> <p>①检验报告：支持在 PDA 端查看病人的检验报告。对异常值需用上下箭头醒目标记，对危急值应有特殊警示并支持在线处理与回复。</p> <p>②检查报告：支持在 PDA 端查看病人的检查报告文字描述部分。</p> <p>8、健康宣教</p> <p>健康宣教：支持护士在床旁通过 PDA，调取健康宣教知识库，针对入院、术前、术后、出院等不同阶段的患者，进行个性化的健康教育，并可记录宣教内容与时间。</p> | | |
| | | | 2 | 软件 | <p>护理文书系统</p> <p>1、基础功能</p> <p>(1) 结构化存贮：以结构化方式，存贮表单信息方便未来的数据分析。</p> <p>(2) 自定义表单：表单的项目，可以自定义适应表单变更、升级、科室差异化。</p> <p>(3) 动态界面：动态生成界面控件，方便编辑。</p> <p>(4) 移动录入：在移动终端上录入、编辑文书内容。</p> <p>(5) 自动计分：评估类文书，可按照表单中项目的选项，自动计算总分。</p> | 病区 | 22 |

| | | | | | | | | |
|--|--|--|--|--|--|---|--|--|
| | | | | | | <p>(6) 丰富的操作控件：提供丰富的表单项目控件，方便用户快速：选择类：勾选、单选、多选、单选文本、多选文本标准录入类：文本、数字时间类：日期、时间、日期+时间界面类：页签、分组多媒体类：录音、拍照、图片专用控件：条码扫描、手写签名、用户密码验证。</p> <p>(7) 数据共享&交互：实现已有数据的充分利用，减少护理人员的操作工作量。互相调用移动护理内其他子模块已有的数据信息，包括：体征信息、文书信息、医嘱信息等。护理措施等有文字录入内容的有相应的模板知识库支持，同时提供特殊字符快捷键。</p> <p>(8) 智能化计算：支持对护理文书中某些内容的自动处理：出量自动合计（按天）、入量自动合计（按天）。</p> <p>(9) 支持复评（表单克隆）：将已经录入系统中的某张护理文书，通过【克隆】功能生成新护理文书，从而达到快速表单复评的效果。</p> <p>2、风险评估类（包括且不限于所列表单）</p> <p>(1) 入院评估单：入院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可记录病人入院时的基本情况，包括个人基本资料、生命体征、风险评估等信息，可选择该病人已经存在在体温单首条的体征信息，也可同步该病人的已经录入保存的其他护理文书的记录，避免重复录入，同时把评估结果的类型、分值等同步到改病人的护理记录单。</p> <p>(2) 压疮评估单：压疮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可自动计算压疮评估表的分值和病人压疮级别和压疮部位等信息。</p> <p>(3) 跌倒评估单：跌倒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可自动计算跌倒评估表的分值和记录病人跌倒级别等信息。</p> <p>(4) 坠床评估单：坠床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可自动计算坠床评估表的分值和记录病人坠床级别等信息。</p> <p>(5) 疼痛评估单：疼痛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可自动计算疼痛评估表的分值和病人疼痛级别，和疼痛部位等信息。</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6) 滑脱评估单：滑脱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记录和显示病人的滑脱评估结果，包括系统自动计算的分值和病人滑脱级别等信息。</p> <p>(7) 导管评估单：导管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8) 分级护理评估单：分级护理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9) 营养评估单：营养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10) 自理能力评估单：自理能力评估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3、健康宣教类（包括且不限于所列表单）</p> <p>(1) 入院宣教：入院宣教，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2) 疾病指导：疾病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3) 药物指导：药物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4) 检查指导：检查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5) 术前指导：术前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6) 术后指导：术后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7) 出院及康复指导：出院及康复指导，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4、告知类（包括且不限于所列表单）</p> <p>(1) 压疮告知书：压疮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2) 坠床跌倒告知书：坠床跌倒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求灵活配置。</p> <p>(3) 疼痛告知书：疼痛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4) 安全措施告知：安全措施告知，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5) 陪护告知：陪护告知，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6) 褥疮告知：褥疮告知，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7) 各类置管病人告知书：各类置管病人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8) 自费医疗用品告知书：使用自费医疗用品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9) 请假制度告知书：请假制度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10) 生活安全告知：生活安全告知，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5、护理记录文书（包括且不限于所列表单）</p> <p>(1) 一般护理记录单：一般护理记录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一般护理记录单。</p> <p>(2) 危重护理记录单：重症及特殊病区实现书写特殊护理记录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记录单。</p> <p>(3) 特殊护理记录单：褥疮护理记录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疼痛护理记录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6、产科记录单</p> | | | |
|--|--|--|--|--|--|--|--|--|--|

| | | | | | | | |
|--|--|--|---|----|--|----|----|
| | | | | | <p>(1) 产科告知书：产科告知书，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2) 分娩记录单：分娩记录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3) 产程图：产程图，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7、交接单</p> <p>(1) 危重患者转运交接单：针对危重患者的转运交接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2) 普通转运交接单：针对普通科室之间患者交接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p>(3) 手术患者转运交接单：针对手术患者的转运交接单，支持在移动终端上通过结构化方式录入，按院方要求灵活配置。</p> | | |
| | | | 3 | 软件 | <p>移动用血闭环系统</p> <p>1、血库领血确认</p> <p>(1) 血袋出库扫描确认：</p> <p>①扫描血库血袋二维条码。</p> <p>②确认血袋输血信息，床号、姓名、性别、住院号、血型、血液品种、血量等相关信息。</p> <p>③异常信息报警，病人信息和输血信息不一致时，系统主动进行异常报警。</p> <p>2、病区确认领血</p> <p>(1) 血袋入科扫描确认：</p> <p>①当血袋到达病区后，操作员扫描血袋上的二维条码。</p> <p>②血袋入科接收，病区护士对血袋和病人信息进行核对，信息核对无误后进入“入科”状态。</p> <p>③血袋接收复核，由第二名护士再次对血袋和患者信息进行核对，实现输血信息双人核对。</p> <p>④记录复核人工号和密码，支持在复核信息的同时进行工号和密码匹配。</p> | 病区 | 22 |

| | | | | | | | |
|--|--|--|---|----|--|----|----|
| | | | | | <p>⑤以不同的颜色区分血袋的入科状态。</p> <p>3、病人输血核对</p> <p>（1）病人输血扫描确认：</p> <p>①扫描病人腕带二维条码，确认病人身份。扫描血袋二维条码，对病人和血袋在输血前进行核对，如两者信息不匹配，系统自动进行报警。</p> <p>②当病人和血袋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输血，进入输血前的复核阶段。</p> <p>③输血复核，由第二名护士再次扫描患者腕带和血袋二维码，对病人和血袋信息进行二次复核。</p> <p>④记录复核人工号和密码，支持在复核信息的同时进行工号和密码匹配。</p> <p>⑤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输血，进入输血状态。</p> <p>4、输血巡视</p> <p>（1）输血巡视：</p> <p>①在输血巡视阶段中，扫描病人腕带。</p> <p>②根据病人在输血的过程中，录入相关的输血巡视单，自动生成输血巡视单。</p> <p>③在巡视过程中点击巡查按钮，实时记录输血巡查的时间节点。</p> <p>5、血袋回收及结束</p> <p>（1）血袋回收及结束：</p> <p>①输血结束后扫描病人腕带，进入血袋回收及结束阶段。</p> <p>②完成输血后，点击回收进入结束状态，同时记录结束时间。</p> | | |
| | | | 4 | 软件 | <p>移动患者转运交接闭环系统</p> <p>1、基础功能</p> <p>（1）病人床位列表：显示病人列表信息，支持条码扫描来识别病人。</p> <p>（2）病人基本信息：查询病人的基本信息、护理信息、以及住院信息，危重级别和过敏信息等内容。</p> <p>2、病区转出</p> | 病区 | 22 |

| | | | | | | | | | |
|--|--|--|--|--|--|--|--|--|--|
| | | | | | | <p>(1) 手术病人转出身份确认：通过终端扫描手术病人腕带，确认手术病人身份。同时记录手术病人出病区时间。</p> <p>(2) 填写转运交接单：完成病人转运交接单内容，记录术中使用的药品及录入病人相关情况。</p> <p>3、手术室转入</p> <p>(1) 手术病人转入身份确认：通过终端扫描手术病人腕带，确认需要手术的病人身份。避免患者出错，同时记录手术病人入手术室的时间。</p> <p>(2) 手术病人术中用药信息：在转运交接单中录入病区手术病人带入手术用药信息。</p> <p>(3) 手术病人术中物品信息：在转运交接单中录入病区手术病人带入手术物品信息。</p> <p>(4) 填写转运交接单：完成病人转运交接单内容，确认术中使用的药品及录入病人相关情况。</p> <p>4、手术中输液执行确认</p> <p>(1) 入手术间时间确认：通过终端扫描手术病人腕带记录手术病人入手术间的时间。</p> <p>(2) 术中医嘱执行确认：手术过程中，通过扫描病人腕带信息定位患者，扫描输液瓶贴条码确保手术病人和手术用药信息一致。</p> <p>(3) 手术病人信息查询：通过移动终端可以方便的查询手术病人的体征、医嘱、检验检查等相关信息。</p> <p>5、手术室转出</p> <p>(1) 手术病人转出身份确认：通过终端扫描手术病人腕带，确认需要手术的病人身份。同时记录手术病人出手术室的时间。</p> <p>(2) 填写转运交接单：完成病人转运交接单内容，记录手术病人出手术室的相关信息。</p> <p>6、术前访视流程</p> <p>(1) 术前病人身份确认：扫描病人腕带确认术前访视病人身份。</p> <p>(2) 术前访视评估单：根据手术患者实际情况记录相关术前访视评估单的内容，相关内容长期保存，可随时调阅。</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3) 术前未评估自动提醒：对于未完成术前访视的病人，于手术交接时实现未做术前随访提醒。</p> <p>7、术后访视流程</p> <p>(1) 术后病人访视范围设定：术后访视范围设定，在出手术间根据病人情况勾选生成术后大手术交班和术后回访两张表单，以设定那些病人是要术后访视的。</p> <p>(2) 术后访视评估单：根据手术患者实际情况记录相关术后访视评估单的内容，相关内容长期保存，可随时调阅</p> <p>8、功能科室转入与转出</p> <p>(1) 功能科室的转入与转出：支持全院功能科室（如 DSA 室、导管室、胃肠镜室等）与病房的转入与转出。</p> <p>(2) 功能科室转入转出身份确认：通过终端扫描病人腕带，确认病人身份。同时记录转运病人转入转出的时间。</p> <p>(3) 填写转运交接单：完成病人转运交接单内容，记录转入转出的相关信息。</p> | | |
| | | | 5 | 软件 | 移动标本送检闭环系统 | <p>1、标本打包</p> <p>(1) 选择未打包的已采集的所有标本信息进行整体打包。</p> <p>(2) 实现按标本类型分别打包。</p> <p>(3) 实现按照条码核对标本信息，同时核对患者床号、姓名、项目、频次。</p> <p>(4) 实现标本信息及状态查询。</p> <p>2、标本送检</p> <p>(1) 将已经打包的标本按照整包进行送检操作。</p> <p>(2) 查询打包信息及状态。</p> <p>3、接口</p> <p>(1) 从检验系统（或平台）中获取需要采集的标本信息</p> | 病区 | 22 |

| | | | | | | | | |
|--|--|--|--|---|----|---|---|---|
| | | | | | | (2) 将打包信息回传检验系统。 | | |
| | | | | 6 | 软件 | <p>护理管理系统</p> <p>1、护理人员管理</p> <p>1.1、档案管理</p> <p>1.1.1、护理人员基本档案</p> <p>(1) 查询功能：</p> <p>①可按职工性质分类查询。</p> <p>②提供工号、姓名、简码的快速查询。</p> <p>③提供人员高级查询。</p> <p>④可按科室显示人员。</p> <p>(2) 显示自定义：</p> <p>①可自定义显示列及列显示顺序。</p> <p>②可自定义每页记录显示数。</p> <p>1.1.2、基本档案-增、改、删</p> <p>(1) 支持护理人员建档、基本信息修改及人员注销。</p> <p>(2) 支持自定义字段是否显示。</p> <p>(3) 支持自定义字段是否可修改。</p> <p>(4) 提供身份证等数据合法性验证。</p> <p>1.1.3、基本档案-导入、导出</p> <p>(1) 可自定义 excel 导入模版（支持新增或更新）。</p> <p>(2) 支持 excel 数据导入（支持新增或更新）。</p> <p>(3) 支持 excel 数据导出（可自定义导出列）。</p> <p>1.1.4、护士简历：支持个人全档案简历查看，导出和打印。</p> <p>1.1.5、护士照片管理：支持照片的个人导入，批量导入。</p> | 套 | 1 |

| | | | | | | | | |
|--|--|--|--|--|--|--|--|--|
| | | | | | | <p>1.1.6、护士证件管理/督察：支持护士的证件管理，含有效期，原证件照片上传，以及有效期督察等功能。</p> <p>1.2、人员变动管理</p> <p>1.2.1、护士调动</p> <p>(1) 指定到人员、调出科室、调出日期，执行调动。</p> <p>(2) 支持撤消调动记录，清除相关数据痕迹。</p> <p>(3) 调动记录可自动生成个人档案记录。</p> <p>(4) 支持调动记录汇总查询。</p> <p>1.2.2、外出进修：支持护士外出进修管理。</p> <p>1.2.3、护士轮转：支持护士科室轮转管理。</p> <p>1.2.4、院级小组管理：支持院内特别小组的组建管理。</p> <p>1.3、能级管理</p> <p>(1) 升级：支持护士本人发起申请，逐级审批，通过审核后晋升。</p> <p>(2) 降级：由上级领导根据员工表现，提出申请，通过审核后员工能级降低。</p> <p>1.4、人员统计分析</p> <p>(1) 护士多能（专科资质）分析：分析全院及各科的专科资质以及护士能力比例情况。</p> <p>(2) 护士男女分布：分析全院及各科男女护士比例情况。</p> <p>(3) 护士职称分布：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职称分布情况。</p> <p>(4) 护士职务分布：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职务情况。</p> <p>(5) 护士层级分布：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层级分布情况。</p> <p>(6) 护士学历分布：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学历分布情况。</p> <p>(7) 护士工作年限分析：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工作年限情况。</p> <p>(8) 护士在职状态分析：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在职状态情况。</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9) 护士离职率分析：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离职情况。</p> <p>(10) 护士离职原因分析：分析全院及各科护士离职原因。</p> <p>2、实习进修管理</p> <p>2.1、实习生管理</p> <p>(1) 实习生档案：维护实习生的基本档案，可按性别、学历等查询。</p> <p>(2) 实习生轮转：为实习生安排轮转科室，并可查看各实习生的轮转及科室的轮转情况。</p> <p>(3) 实习带教安排：轮转科室为实习生安排带教老师。</p> <p>(4) 实习成绩：轮转科室维护实习生的理论、技能考核成绩。</p> <p>(5) 科室对实习生评价：轮转科室对实习生的整体情况做出评价。</p> <p>(6) 实习生简历：显示实习生在院的情况，包括基本信息、轮转信息、成绩、请假、评价等。</p> <p>(7) 实习生排班统计：可查看实习生的排班统计信息，用于辅助评价实习的有效性。</p> <p>(8) 实习生请假统计：可查看实习生的请假统计信息，比如病假请了多少天，辅助评价实习情况。</p> <p>(9) 实习生成绩统计：可查看实习生的各阶段的成绩总体汇总，包括排名。</p> <p>(10) 实习生评价带教老师：实习生对带教老师进行评价，以便相对客观的反应老师的带教情况。</p> <p>(11) 实习生请假：支持实习生的请假申请及批准。</p> <p>2.2、进修生管理</p> <p>(1) 进修生档案：维护进修生的基本档案，可按性别、学历等查询。</p> <p>(2) 进修生轮转表：为进修生安排轮转科室，并可查看各进修生的轮转及科室的轮转情况。</p> <p>(3) 进修带教安排：轮转科室为进修生安排带教老师。</p> <p>(4) 进修成绩：轮转科室维护进修生的理论、技能考核成绩。</p> <p>(5) 进修生请假：支持进修生的请假申请及批准。</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6) 进修生请假统计：可查看进修生的请假统计信息，比如病假请了多少天，辅助评价进修情况。</p> <p>(7) 进修生简历：显示进修生在院的情况，包括基本信息、轮转信息、成绩、请假、评价等。</p> <p>(8) 科室对进修生评价：轮转科室对进修生的整体情况做出评价。</p> <p>(9) 进修生排班统计：可查看进修生的排班统计信息，用于辅助评价进修的有效性。</p> <p>进修生评价带教老师：进修生对带教老师进行评价，以便相对客观的反应老师的带教情况。</p> <p>3、护理排班管理</p> <p>3.1、排班设置</p> <p>(1) 分组设置：设定各护理单元的排班分组信息。</p> <p>(2) 分工设置：设定各护理单元的排班分工信息。</p> <p>(3) 班次设置：可以按需设定各科室的班次，如班次的颜色，班时值等。</p> <p>(4) 夜班费设置：设定各护理单元的夜班费计算规则。</p> <p>(5) 假期设置：设定医院的各种假日，比如国家法定假日、院庆日等。</p> <p>(6) 排班约束设置：设定排班的各种约束，比如每周每人工作时间限制，白班人员数量等。</p> <p>3.2、排班</p> <p>(1) 护士功能排班：</p> <p>①科室按周排班，支持分病区、分人员按周填报护理人员每天排班数据及备注。</p> <p>②支持一次操作多人、复制粘贴备注等功能。</p> <p>③病区可自定义人员排序、班次颜色等，允许病区人员调出。</p> <p>④支持彩色 excel 导出、彩色打印。</p> <p>⑤支持一侧输入文本。</p> <p>(2) 借调/轮转排班：支持对临时借调/轮转到科室的人员进行排班。</p> <p>(3) 护工排班：支持对护工的排班。</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4) 排班轮班：支持对相应的人员进行轮班管理。</p> <p>(5) 排班个人需求：支持护士提出对班次的个人需求。</p> <p>(6) 排班分组：支持对科室内的人员进行分组排班。</p> <p>(7) 排班审核：支持对各科室的排班进行监督。</p> <p>(8) 责床分配：支持给责任护士分配需负责的床位。</p> <p>(9) 全院排班一览：可查看所有护理单元的排班以及提交情况。</p> <p>3.3、请假管理</p> <p>(1) 护士请假申请：护士可直接在病区管理系统中网上增报请假申请，请假分事假、病假、产假、婚假、产前假、年休假等，如需填写医生诊断的请假，需填写开单医生及诊断。</p> <p>(2) 护士请假科室审批管理：科室(病区)护士长可进行审批并填写审批意见，可退回。</p> <p>(3) 护理部审批管理：护理部可对科室(病区)护士长提交的科室人员请假进行审批，可退回。</p> <p>(4) 护士长请假申请：支持护士长填报请假申请。</p> <p>(5) 护理部对护士长请假审批：支持护理部对护士长的请假申请进行审批。</p> <p>(6) 年休管理：可以维护各位护士的年假信息。</p> <p>(7) 存休管理：可以根据加班扣班自动计算护士存休。</p> <p>3.4、统计分析</p> <p>(1) 排班统计：可以统计各科室各种班次的排班、在岗、休假等信息。</p> <p>(2) 岗位统计：可以统计各岗位的人数，以便计算是否符合医院评审要求。</p> <p>(3) 夜班费统计：根据排班信息，自动计算夜班费。</p> <p>(4) 床护比：分析各科床护比，当天上班护士人数及床护比；也可查询某天的实际床护比。</p> <p>(5) 护患比：分析各科护患比，当天上班护士人数及护患比；可实时查询当天在院病人数。</p> <p>(6) 请假统计：</p> <p>①根据请假类别、日期、科室查询分析护士请假的天数、类型等汇总情况。</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②根据请假类别、日期、科室查询分析护士请假的天数、时间、审批领导、开单医生、诊断等情况。</p> <p>（7）护士病假来源分析：分析护士请假开单医生、开单数量、诊断等情况。</p> <p>（8）病假分析：分析护士病假常见的疾病诊断、时间分布、总计天数等情况。</p> <p>4、护士长工作手册</p> <p>（1）护士长首页：将护士长的多项管理工作集成在一个管理工作平台上，包括质量检查与查房、日常工作、持续改进等，对存在的问题及要做的工作进行自动标识提示，可以直接进行 PDCA 管理。</p> <p>（2）病区会议纪要及总结：</p> <p>①每周护理隐患讨论：记录讨论时间、护理隐患内容、原因分析、整改措施、参加人数等信息。</p> <p>②业务学习项目记录：记录业务学习科室、学习内容、讲师老师、参加人数、及相关课件。</p> <p>③疾病查房项目记录：记录护理疾病名称、病区、主查老师、参加人数、及相关附件。</p> <p>④科务会议记录：记录参加科务会的人员、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其它问题讨论的结果。</p> <p>⑤工体会记录：填写工休会的讨论内容。</p> <p>⑥月计划与总结：病区填报月工作计划/总结，护理部可查看。</p> <p>⑦晨间提问：填报各科室晨间提问情况。</p> <p>⑧疑难病例讨论：填写疑难病例讨论的相关内容。</p> <p>⑨年度计划与总结：病区填报年度工作计划/总结，护理部可查看全院科室年度工作计划/总结。</p> <p>（3）业务查房：填写个案查看或者教学查房的相关内容。</p> <p>（4）科室培训计划：设定科室的培训计划。</p> <p>（5）新业务/技术开展登记：登记科室新业务、新技术的开展结果。</p> <p>（6）跟随科主任或教授查房：填写跟随科主任或者教授的查房的相关内容。</p> <p>5、护理部工作手册</p>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 疑难病例讨论：填写护理部组织的疑难病例讨论内容。</p> <p>(2) 护士长例会：填写护士长例会的讨论内容。</p> <p>(3) 月计划与总结：填写护理部的月计划与总结。</p> <p>(4) 月计划与总结督查：护理部可以查看各护理单元月计划与总结的填写情况，比如哪些科室未填写。</p> <p>(5) 年度计划与总结：填写护理部的年度计划与总结。</p> <p>(6) 年度计划与总结督查：护理部可以查看各护理单元年度计划与总结的填写情况，比如哪些科室未填写。</p> <p>(7) 举办讲座：填写讲座的举办信息。</p> <p>(8) 举办学习班：填写学习班的举办信息。</p> <p>(9) 举办学术会议：填写学术会议的举办信息。</p> <p>(10) 技术帮带：填写对外技术帮带的信息，比如被帮带对象，参加帮带人员、时间等。</p> <p>(11) 季度护理质量分析会：填写季度质量分析会的讨论内容。</p> <p>(12) 其他会议记录：以统一的会议格式(时间、地点、内容、人员)记录非常规会议的相关内容。</p> <p>(13) 人员外派：记录人员外派的情况，如参加抗险救灾任务。</p> <p>(14) 病区事务记录督导：用于查看病区各事务的执行情况，比如科务会议是否准时、保量的执行。</p> <p>6、护理质量检查</p> <p>6.1、一级质量检查</p> <p>(1) 护理质量自查：登记各护理单元自行组织的质量检查结果。</p> <p>(2) 一级质控小组管理：登记各护理单元一级质控小组的成员。</p> <p>6.2、专科质量检查</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 专科质量检查：登记各护理单元的专科质量检查情况。</p> <p>(2) 专科质量检查标准：维护各护理单元的专科质量检查标准。</p> <p>(3) 专科质量管理目标：维护各专科的质量管理目标。</p> <p>6.3、二级质量检查</p> <p>(1) 二级质控小组管理：登记各二级质控小组的成员。</p> <p>(2) 二级护理质量抽查：登记二级质控的质量检查结果。</p> <p>(3) 质量检查任务(二级)：分配二级质控的质量检查任务，比如参加人员、检查内容。</p> <p>(4) 智能质控任务(二级)：系统根据上一次或者上一月的质量检查问题，提供本次的质量检查内容建议。</p> <p>6.4、三级质量检查</p> <p>(1) 三级护理质量抽查：登记三级质控的质量检查结果。</p> <p>(2) 质量检查任务(三级)：分配三级质控的质量检查任务，比如参加人员、检查内容。</p> <p>(3) 智能质控任务(三级)：系统根据上一次或者上一月的质量检查问题，提供本次的质量检查内容建议。</p> <p>(4) 三级质控小组管理：登记各三级质控小组的成员。</p> <p>6.5、护理夜查房：登记护理夜查房的检查结果。</p> <p>6.6、护理行政查房：登记护理部行政查房的检查结果。</p> <p>6.7、质量检查标准管理：可以维护医院的质量检查标准，并提供修订记录。</p> <p>6.8、行政查房标准管理：可以维护医院的护理行政查房标准，并提供修订记录。</p> <p>6.9、夜查房标准管理：可以维护医院的夜查房标准，并提供修订记录。</p> <p>6.10、科室质量问题汇总：包括科室和全院的质量问题汇总，方便质控。</p> <p>6.11、质控问题跟踪：可以根据 PDCA 的流程进行质量检查问题的分析、整改以及评价，包括质量委员会和护理部两种跟踪模型。</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6.12、统计分析</p> <p>(1) 护理质量问题汇总：汇总各护理单元的质量检查问题，可以根据护理单元、检查内容、质控级别等进行过滤。</p> <p>(2) 护理质量检查分析：根据不同科室、不同级别的质控、不同时段、不同的检查标准进行质量分析，提供饼图、柱状图等。</p> <p>(3) 护理质量检查得分汇总：汇总各护理单元的质量检查得分，包括排名等。</p> <p>(4) 护理质量检查得分明细：查看各护理单元各种质量检查的得分明细情况。</p> <p>(5) 护理质量检查缺陷分析：查看各护理单元质量检查中发现的缺陷的情况。</p> <p>(6) 质量报告：产生某月或者某季度的质量报告，包括满分护理单元、合格护理单元、不合格护理单元、问题汇总等。</p> <p>(7) 质量问题挖掘：分析各质量检查指标在容易产生哪些问题，以便能更好的进行质量整改及指导。</p> <p>(8) 质量对比：对类似科室进行质量检查得分分析。</p> <p>(9) 质量趋势分析：对同一科室的质量检查得分/问题数进行趋势跟踪以及同比/环比分析。</p> <p>7、不良事件管理</p> <p>7.1、不良事件填报表管理：支持定制符合医院要求的护理不良事件模板。</p> <p>7.2、不良事件上报：支持实名及匿名方式的不良事件上报。</p> <p>7.3、不良事件管理（护理部）：护理部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对各护理单元的不良事件提出整改意见等，也可以转交给质控组进行处理。</p> <p>7.4、不良事件管理（质控组）：各质控组(如压疮小组)对不良事件提出整改意见等。</p> <p>7.5、不良事件跟踪：可以根据 PDCA 的流程进行不良事件的分析、整改以及评价，包括质量委员会和护理部两种跟踪模型。</p> <p>7.6、不良事件分析</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 不良事件概况统计：统计不良事件的整体情况，比如各护理单元各类不良事件的数量。</p> <p>(2) 压疮汇总：显示压疮不良事件的各种信息。</p> <p>(3) 给药错误汇总：显示给药错误不良事件的各种信息。</p> <p>(4) 跌倒、坠床汇总：显示跌倒/坠床不良事件的各种信息。</p> <p>(5) 管道滑脱汇总：显示管道滑脱不良事件的各种信息。</p> <p>(6) 不良事件原因分析：分析汇总各类不良事件发生的原因。</p> <p>(7) 不良事件概要分析：对不同科室、不同类型的不良事件进行概要分析，包括数量、发生时间段等，提供柱状图、柏拉图等。</p> <p>(8) 不良事件趋势分析：对同一科室或者同种不良事件进行趋势跟踪以及同比/环比分析。</p> <p>(9) 不良事件深度统计：对任意条件下的不良事件进行分析，比如哪个年龄段的患者容易发生跌倒，哪个年龄的护士容易产生用药错误，哪类药物容易产生用药错误等。</p> <p>(10) 不良事件统计设置：不良事件深度统计类型设置。</p> <p>(11) 质控小组设置：设置和管理不良事件质控小组名单。</p> <p>8、满意度调查</p> <p>8.1、患者满意度</p> <p>(1) 患者满意度调查表管理：可以维护符合医院/科室要求的在院患者满意度调查表。</p> <p>(2) 患者满意度调查(科室/护理部)：科室/护理部可以发起在院患者满意度调查。</p> <p>(3) 患者满意度调查统计：可以统计各科室/全院的患者满意度得分情况以及排名。</p> <p>(4) 患者满意度项目分析：可以分析各调查项目的得分情况，以便找出科室或者全院的薄弱项目进行整改。</p> <p>(5) 患者满意度趋势分析：对同一科室或者全院的患者满意度进行趋势跟踪以及同比/环比分析。</p> <p>(6) 患者意见建议汇总：对于患者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分析。</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8.2、护士满意度</p> <p>(1) 护士满意度调查表管理：可以维护符合医院/科室要求的对护士满意度调查表。</p> <p>(2) 发起护士满意度调查：可以对不同层级/工作年限/职称/职务的护士进行随机满意度调查。</p> <p>(3) 护士满意度填写：护士完成满意度填写。</p> <p>(4) 护士满意度统计：可以统计各科室/全院的护士满意度得分情况。</p> <p>(5) 护士满意度项目分析：可以分析各调查项目的得分情况，以便找出薄弱项目进行改进。</p> <p>(6) 对护士长满意度调查表管理：可以维护符合医院要求的护士对护士长的满意度调查表。</p> <p>(7) 发起对护士长满意度调查：可以针对不同层级/工作年限/职称/职务的护士进行对某护士长的随机满意度调查。</p> <p>(8) 护士长满意度调查统计：可以分析对被调查护士长的满意度得分情况。</p> <p>(9) 对护士长满意度项目分析：可以分析各调查项目的得分情况，以便找出护士长的薄弱项目。</p> <p>9、护理培训管理</p> <p>9.1、学习培训</p> <p>(1) 科内业务学习：登记科内业务学习的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授课老师、时间、学分等内容。</p> <p>(2) 院内业务学习：登记院内学习的信息，包括课程名称、开课时间、学分、学时、授课老师等内容。</p> <p>(3) 学习班：登记护士参加学习班的信息，包括内容、时间、学分、学时等。</p> <p>9.2、岗前培训</p> <p>(1) 岗前培训计划：用于制定岗前培训的培训计划。</p> <p>(2) 岗前培训实施：用于录入岗前培训的结果信息，比如参加人员、学分等。</p> <p>(3) 培训考核：培训考核的成绩管理。</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9.3、新护士规培</p> <p>(1) 新入职护士管理：对新入职护士进行分组管理。</p> <p>(2) 新入职护士培训：对新入职护士设定培训内容及轮转科室。</p> <p>(3) 新入职护士考核：各科室及护理部对新入职护士登记培训考核结果。</p> <p>(4) 新入职护士规培标准：设定新入职护士的培训标准。</p> <p>9.4、专科护士</p> <p>(1) 专科护士管理：登记专科护士的受训情况。</p> <p>(2) 专科护士活动：登记专科护士的活动情况，比如参加疑难病例的讨论等。</p> <p>10、护理培训教育（在线系统）</p> <p>10.1、培训管理</p> <p>(1) 系统登录管理：提供登录系统的功能。</p> <p>(2) 岗位权限管理：维护使用者的岗位权限。</p> <p>(3) 菜单资源管理：维护岗位权限与菜单资源的关系。</p> <p>(4) 培训课程库维护：培训基础课程设置，包含课程相关资料管理。</p> <p>(5) 培训对象设置：培训对象设置与人员关联。</p> <p>(6) 科室培训计划维护：维护护理部和各个科室的培训计划。</p> <p>(7) 培训发布：发布一次培训事件，包含培训课程、讲课老师、参与人员、培训时间、地点、课时、以及培训的形式。</p> <p>(8) 科室培训人员管理：培训发布后，科室维护可以参加培训的人员。</p> <p>(9) 培训通知：培训发布后，在对应参与人员的日程中进行提醒。</p> <p>(10) 培训签到：培训人员签到，支持两种签到方式：参与人员在手机上进行签到和培训老师进行统计签到。</p> <p>(11) 培训年度要求设置：设定各层级护士的年度培训课时要求。</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2) 培训统计：完成培训科时等各种统计。</p> <p>10.2、在线考试系统（含移动考试）</p> <p>(1) 理论考试题库管理：维护考试题库，支持标准题型的维护（可以维护包含题干的材料题），按学科分类题库试题，题目和选项的内容需要支持图片或其他多媒体内容。</p> <p>(2) 理论考试基础题库（数据）：提供基础护理基础考试题目数据。</p> <p>(3) 考试发布管理：发布一场考试，包含考试内容、考试形式、时间、地点，可以分多个批次来安排人员进行考试。</p> <p>(4) 考试试卷自动生成：支持按一定规则从题库中自动选择题目形成一场考试的考试试卷。</p> <p>(5) 考试通知：考试发布后，在对应参与人员的日程中进行提醒。</p> <p>(6) 理论考试在线考试过程管理：对于理论在线考试，监考官在系统中对考试的过程进行控制。</p> <p>(7) 理论考试在线答题：参考人员可在电脑系统中进行在线答题考试。</p> <p>(8) 操作考试评分表管理：维护实践考试的评分表。</p> <p>(9) 操作考试考试过程管理：同理论考试一样，监考官可在系统中对考试的过程进行控制。</p> <p>(10) 操作考试评分表打分：实践操作考试由考官通过平板或其他设备现场实施打分，并生成考试结果。</p> <p>(11) 个人考试列表与查看：个人可查看需要参加的考试以及参加过的考试列表及结果。</p> <p>(12) 非在线考试成绩管理：对于不在系统中进行的考试，也可记录成绩到系统中。</p> <p>(13) 单场考试情况统计：对于单场考试的结果进行统计，包含参与人数，错题率等。</p> <p>(14) 个人成绩纵向/横向对比：可以参看单场考试中个人成绩所处排名，也可对比个人历史考试成绩，查看成绩上升或下降趋势。</p> <p>11、敏感性指标</p> <p>(1) 敏感指标维护：维护符合医院以及科室要求的敏感指标。</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2) 敏感指标采集：各科室可以录入敏感指标数据。</p> <p>(3) 敏感指标分析：可以分析指定科室指定时间段的敏感指标值以及同比/环比。</p> <p>12、消息中心</p> <p>12.1、院内消息通知公告：可以发送通知公告给指定人员，以便传达信息。</p> <p>12.2、流程节点变化通知消息</p> <p>(1) 排班流程消息：排班上报，退回将发送对应的流程消息到对应接收人。</p> <p>(2) 不良事件流程消息：不良事件上报，不良事件退回，不良事件护理部整改意见，不良事件科室整改，不良事件科室整改护理部确认将发送对应的流程消息到对应接收人。</p> <p>(3) 质量检查流程消息：质量检查结果存在问题，质量检查整改完成，质量检查整改确认将发送对应的流程消息到对应接收人。</p> <p>(4) 请假流程消息：请假审批通过，请假审批未通过将发送对应的流程消息到对应接收人。</p> <p>(5) 计划总结流程消息：年度计划提交，半年度总结提交，年度总结提交将发送对应的流程消息到对应接收人。</p> <p>12.3、与院内短信平台整合：自动以手机短信方式提醒到护士长、护理部相关人员（只提供消息推送到医院手机短信平台上，所以需医院本身已具备手机短信平台）。</p> <p>13、系统设置</p> <p>(1) 系统字典维护：维护系统内使用的基础数据，比如层级等。</p> <p>(2) 护理单元维护：维护医院的各护理单元。</p> <p>(3) 病床信息维护：维护各护理单元的病床数量信息。</p> <p>(4) 病区床位信息维护：维护各护理单元的床位信息。</p> <p>(5) 系统用户角色维护：维护系统内的各种角色。</p> <p>(6) 系统用户维护：维护系统内的用户，包括角色分配，数据权限分配等。</p> <p>(7) 班次类别维护：维护班次的类别信息。</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8) 岗位字典：维护岗位类别信息。</p> <p>(9) 岗位管理：维护岗位详细信息，比如任职要求等。</p> <p>(10) 科室设置：维护医院的科室信息。</p> <p>(11) 院区设置：维护医院的院区信息。</p> <p>(12) 文书模板管理：维护系统内的各类表单。</p> <p>(13) 文书统计项维护：维护系统内的表单统计项。</p> <p>(14) 质量模板维护：维护质量检查表。</p> <p>(15) 数据列控制配置：设定排班等列显示信息。</p> <p>(16) 数据录入设置：设定各项业务数据对应的护理单元信息。</p> | | |
| | | | 7 | 硬件 护理 PDA | <p>1、处理器：64 位，8 核，主频 2.3GHz；</p> <p>2、操作系统：Android 13 及以上；</p> <p>3、存储：RAM：4GB；ROM：64GB，支持 TF 存储扩展 256GB；</p> <p>4、显示屏幕：≥5.5 英寸；分辨率 720×1440；</p> <p>5、电池：可更换锂离子标准容量电池，4200 mAh ；</p> <p>6、电池快充：充电时长≤3 小时；</p> <p>7、WLAN 功能：双频 2.4GHz/5GHz，支持 IEEE 802.11ac/a/b/g/n/d/e/h/i/j/k/r/v 协议；</p> <p>8、蓝牙通讯协议：Bluetooth 5.0；</p> <p>9、卫星定位：支持 GPS/北斗/Galileo/GLONASS；</p> <p>10、防护等级：满足 1.5 米自由跌落测试，不低于 IP66；</p> <p>11、扫描功能：内置激光扫描头，可读取国际通用一维条码和二维条码；</p> <p>12、拍照：后置 1300W 像素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匹配自动闪光灯，前置 200W 像素摄像头；</p> <p>13、NFC：13.56MHZ（支持 ISO14443A/B、15693 协议等）；</p> <p>14、传感器：光线传感器、距离传感器、重力传感器；</p> | 台 | 110 | |

| | | | | | | |
|--------------------------|--|--|--|--|--|--|
| | | | | <p>15、材质：支持酒精消毒；</p> <p>16、键盘：电源键，音量+/-键，扫描键×2；</p> <p>17、扫描按键：同时支持左右两侧实体扫描按键及屏幕虚拟扫描按键扫描；</p> <p>●18、漫游配置：支持修改 WIFI 漫游参数，可根据现场网络情况调整触发漫游切换的信号强度阈值；（提供产品规格书）</p> <p>●19、内置蓝牙 AoA 定位服务，支持蓝牙 5.1 协议 AoA 定位数据发送，满足对 PDA 的实时位置查找和智能防盗要求。（提供产品规格书）</p> | | |
| <p>三、智能输液监护系统</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软件 | 智能输液中央监护系统 | <p>●1、实时监测滴速：具备实时监测当前输液滴数和滴速的功能，并将输液滴速显示到输液监护仪 LCD 屏上，实现实际滴速与 LCD 屏幕显示滴速实时保持同步。（提供产品使用照片证明）</p> <p>2、输完准确夹管：支持在输液结束 3S 内自动识别出液体滴尽并报输液完成状态，同时立即锁死输液管路，保证墨菲式滴管滴壶中留有一定量的液体保持压差便于取针或换液。</p> <p>3、患者信息显示：支持在输液监护仪 LCD 屏上显示所监测患者的姓名、床号等信息，保证信息准确不易出错。</p> <p>4、输液异常告警：支持识别出输液滴速过快、滴速过慢、管路堵塞等输液异常情况，并在异常时 10S 发出声、光告警，并同步在输液监护仪 LCD 屏上显示。</p> <p>5、移动监测：当患者行走或坐轮椅等移动状态下，能正常监测，不受影响；</p> <p>●6、多路输液：支持监测同一患者同时输多瓶，支持 Y 型管等多路输液监测。（提供使用照片证明）</p> <p>7、输液数据同步：支持通过内置无线蓝牙模块、NFC 模块，将输液状态信息实时传输到无线网络中，将原本独立的静脉输液和其他设备、系统实现互联互通。</p> <p>8、输液仪设备管理：</p> <p>1) 支持有线和无线两种方式充电，方便护士单个或批量充电维护；</p> <p>2) 支持设备电量过低时，自动低电量告警提醒；</p> <p>3) 支持语音和屏显、灯光状态指示，声音大小支持调节；</p> <p>4) 支持自动、实时统计设备使用的数量；</p> <p>5) 支持室内定位，方便及时查找。支持电子围栏越界告警，防止设备非法带离。</p> | 套 | 2 |
| | | | | 2 | 硬件 | 智能输液监护仪 | <p>(1)支持协议：Bluetooth® 5.1, IEEE 802.15.4-2006;</p> <p>(2)工作方式：自适应跳频;</p> <p>(3)工作频段：2.4Ghz;</p> <p>(4)射频功率：-20dB~8dBm, 软件可调;</p> | 台 | 80 |

| | | | | | | | |
|--|--|--|---|----|--|---|---|
| | | | | | <p>(5)使用环境温度：5℃-40℃；</p> <p>(6)运输储存环境温度：-20℃-55℃；</p> <p>(7)正常运行时环境相对湿度：10-80%；</p> <p>(8)外壳材质：ABS 塑料；</p> <p>(9)LCD 外盖和红外透光外盖：PC；</p> <p>(10)无线模块传输距离：≤10 米；</p> <p>(11)无线模块发射功率：≤100 mW；</p> <p>(12)支持离床移动监控：患者输液时，可携带输液瓶和监护设备离开床位，且设备能继续正常工作；</p> <p>(13)支持自动获取剂量，免人工选择剂量；</p> <p>●(14)自动卡管：输液滴尽时 100%准确卡管；（提供承诺函）</p> <p>●(15)远程卡管：当护士正在处理手上紧急工作，收到输液患者的紧急求助时，护士可通过 APP 端实现远程卡管；（提供产品使用照片及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16) 支持彩色屏幕显示床位及姓名、输液余量、输液状态、设备电量、信号强度；（提供产品使用照片证明）</p> <p>(17)支持无线充电；</p> <p>(18)支持对输液监护仪精确位置查找、防带离病区、自动实时统计存放/取出的数量。</p> <p>(19)支持 Y 型、避光管型等异形管型。</p> <p>●(20)支持蓝牙 AOA 室内高精度定位，便于护士对设备的管理。（提供产品规格书）</p> <p>●(21)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p> | | |
| | | | 3 | 硬件 | <p>多功能 护理推 车</p> <p>一、移动护理推车 一体化结构设计，包含推车，一体机和电源三个部分组成，一体机包含显示器，主板，内存条以及硬盘等为一个整体；</p> | 台 | 4 |

| | | | | | | | | | |
|--|--|--|--|--|--|---|--|--|--|
| | | | | | | <p>二、推车系统</p> <p>1、台面设计：台面使用部分为长方形，显示器支架后移不占据台面空间；保证台面空间使用率(提供推车台面围挡实物图片)。</p> <p>2、前把手：台面把手方向朝下，停车操作时前把手位于键盘下方。</p> <p>3、键盘托设计：台面内隐藏键盘托盘，完全隐藏到台面内部，使用时按压键盘托从台面弹出，键盘托需丝印按压 LOGO；</p> <p>4、台面把手一体化：为规避触电风险，台面及把手为抗菌绝缘塑料无缝一体注塑成型，把手与台面之间无螺丝固定，颜色及材质一致，把手两端直接与台面相连为封闭式设计。</p> <p>5、把手设计：环形设计，方便推拉，同时推车把手上方配备推车升降硅胶按键，方便推车过程中，随时调整推车整体高度。</p> <p>6、显示器固定支架：显示器可单独升降，行程$\geq 15\text{cm}$；水平左旋转 90° ，水平右旋转 270° ，仰角 30° ，俯角 5° 。</p> <p>7、台面承重：为确保后期升级功能模块，台面承重$\geq 110\text{KG}$，升降结构可承载重量$\geq 110\text{KG}$，此负重可以自由升降</p> <p>8、模块化设计：推车升降立柱四周一共预留六个扩展槽（前后各两个，左右各一个），便于后期扩展升级。</p> <p>9、升降方式：电动升降，行程$\geq 350\text{mm}$；电推杆负重$\geq 110\text{kg}$；升降寿命≥ 10000 次</p> <p>10、升降立柱：底座相连的立柱需为窄立柱固定不动，与台面相连立柱需为宽立柱进行上下升降；</p> <p>11、静音设计：为保证医疗环境的舒适性，推车升降采用超静音医用电推杆，升降时噪声测试$\leq 25\text{Db}$，需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p> <p>12、键盘托：键盘托隐藏于台面内，同时内可容纳专用鼠标键盘，具备专用鼠标、键盘放置凹槽；</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13、底座材质：底座采用改性工程塑胶一体成型，不易变形；</p> <p>14、底座：采用抗菌绝缘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可抗紫外老化。</p> <p>15、脚轮：配备医用静音轮，底座轮芯距为长度 485mm*宽度 405mm±5mm。</p> <p>三、一体机系统</p> <p>1、一体机：LED IPS 屏，尺寸≥23.8”，最佳分辨率≥1920x1080；</p> <p>2、CPU：酷睿 i5 11 代；</p> <p>3、内存：≥8GB DDR4；</p> <p>4、硬盘：固态硬盘：容量≥256GB；</p> <p>5、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Windows 10；</p> <p>6、接口：USB3.0*4 USB2.0*2VGA*1 HDMI*1 RJ45*1；</p> <p>7、网络模块：Intel 系列网卡：支持 2.4G/5G Hz Wifi 网络，支持 802.11 b/g/n/ac 以上标准； 蓝牙：Bluetooth 4.0 LE；</p> <p>8、认证：一体机具有单独的 3C，节能报告，CE，FCC，ROHS 认证；</p> <p>四、电源系统</p> <p>1、一键开关：具备一键开关功能；</p> <p>2、电池性能：磷酸铁锂材质，安全稳定，有效循环寿命≥2000 次，续航时间≥8 小时；</p> <p>3、电源开关：位于车体右侧台面下方，防止误触；机械结构，方便按压；</p> <p>4、电量显示：底座配备电量显示灯，用于实时显示电池电量；配备 5 颗电量显示灯，每颗灯代表 20%电量，方便临床解读；</p> <p>5、电池管理：具有电池管理系统；</p> <p>6、安全性：为确保市电输入安全性，经过权威结构检测具有双电源保险功能，并带有安全开关，电源线螺旋可伸缩结构，可插拔式设计，防止缠绕；</p> <p>7、电池认证：电池通过 MSDS 认证和 UN38.3 测试。</p> | | | |
|--|--|--|--|--|--|---|--|--|--|

| 四、病患监护管理系统 | | | | | | | |
|------------|--|--|---|----|---|---|----|
| | | | 1 | 软件 | <p>病患监护管理系统</p> <p>一、高精度定位： 1、支持蓝牙高精度定位，方便医护人员实时掌握患者离开病区/医院的情况，保障患者安全； 2、支持在病区地图上可视化呈现患者的具体位置，定位精度可达1米，方便医护人员快速找到患者，紧急时可快速救治； 3、支持设置电子围栏，患者未授权离开病区，医护人员能通过系统远程接收告警； 4、支持患者一键点名。</p> <p>二、消息接收： 1、医护人员可通过系统，群发或指定发送消息到智能监护腕带给患者。</p> <p>三、体征健康： 1、支持全天候体温、运动量、心率、血压、血氧等体征数据采集，保护患者生命体征安全，并支持通过蓝牙无线的方式远程传给后台。</p> | 套 | 2 |
| | | | 2 | 硬件 | <p>智能手环(带体征监测、血压)</p> <p>(1)兼容系统：Android5.1(含)以上、IOS8.(含)以上； (2)屏幕：240*240 1.4英寸 TFT 全屏触摸； (3)连接参数：蓝牙4.2； (4)广播参数：支持； (5)NFC：支持； (6)电池：锂聚合物 230mAh； (7)充电方式：磁吸充电； (8)防水等级：IP67； (9)续航时间：正常使用5-7天、待机15天； (10)主体材质：塑胶； (11)腕带材质：硅胶+不锈钢；</p> | 条 | 20 |

| | | | | | | | |
|-------------------|--|--|---|-------------------------|---|---|----|
| | | | | | (12)监测：运动记录（计步、卡路里计算）、体温、消息推送、信息存储、心率监测、血压测量、血氧饱和度测量、SOS 功能、睡眠监测、信息接收、时间等。 | | |
| | | | 3 | 硬件 移动救助按钮 | (1)产品尺寸：上圆直径 31mm 下圆直径 35mm 高度 15mm； (2)通讯距离：实用距离 50m 内（可调 1m-80m）； (3)广播功率：-95dB-4dB（F1-9144(7)）； (4)广播间隔：1000ms/次（可调 80ms-4000ms）； (5)参数配置：UID Maior Minor Mac 地址 产品名称； (6)工作待机：3 年（可改变广播功率、间隔缩短或延长工作时间）； (7)电池容量：1000mAh； (8)产品特点：IP67 工业防水，防摔，防尘。 | 条 | 10 |
| 五、智慧病区管理系统 | | | | | | | |
| | | | 1 | 硬件 床头智慧屏 (10.1 寸) | 1、安装于病房床头医疗设备带上，支持一键呼叫、电子床头卡显示、双向语音通话、视频通话、呼叫增援、信息查询功能，可根据医院需求进行定制开发，满足医院个性化服务要求； ●2、主体材质：ABS 防火材料，超抗菌材质，医院消毒级清洁；支持紫外线、医用酒精、84 消毒液喷雾，消毒湿巾擦拭等消毒，抑菌含大肠杆菌与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 3、安装方式：支持镶嵌式，悬挂安装；设备带安装时，开孔最宽处不大于 3cm，保障最小影响； 4、CPU≥四核，主频≥1.6GHZ，内存≥2GB，外存储≥16GB，操作系统：Android 13.0 或优于等于此系统； 5、显示屏尺寸：≥10.1 英寸 IPS 标准屏；分辨率：≥1280*800，电容触摸屏； 6、具备刷卡模块，支持 IC 卡；支持以太网、POE 端口、Micro USB2.0 端口、RJ45 端口等； 7、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双 MIC，降噪防啸叫高清通话；喇叭 2W×2； 8、摄像头：内置高清摄像头，≥200W 像素； | 台 | 11 |

| | | | | | | | | |
|--|--|--|--|--|--|---|--|--|
| | | | | | | <p>9、集成物理触摸按键≥2个，支持呼叫/挂断、护理增援；</p> <p>10、供电方式：支持 POE 供电（非外加供电模块）、适配器供电、电源箱集中供电。支持宽电压输入，供电电压在 DC12V- 24V 范围；</p> <p>11、床头分机预留集成灯条槽位，可根据医院需要是否装配，灯条长度≥12CM，当有呼叫信息时，灯条根据不同呼叫信息显示不同颜色；</p> <p>12、床头分机内预留拓展槽，支持拓展物联网通讯模块，补充和覆盖病房物联网信号，替代物联网网关功能，为 PDA、护理推车、输液终端、资产标签等物联网终端提供无线通讯；</p> <p>13、支持 OTA 升级，支持远程关机；</p> <p>●14、床头分机一体化多功能手柄，呼叫手柄集成拾音器，支持呼叫、取消、通话、挂断、照明、音量+、音量-功能；（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15、磁吸式手柄底座，支持部署在设备带或墙面，易于患者和医护人员使用；</p> <p>●16、散热方式：具有散热设计，支持被动散热；（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17、超长稳定待机：中途无关机、重启情况下，连续≥15天*24小时设备不死机保障正常运行；（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18、显示模式管理：支持显示夜间模式，可通过后台远程按时间设置开启/关闭夜间模式；支持设置白天、夜晚多时段的分机的呼叫音量、通话音量；支持白天、夜晚多时段设置分机的屏幕亮度，以及息屏休眠；</p> <p>19、呼叫功能：通过点击床头分机呼叫按钮或手柄按键、屏幕 UI 按钮发起呼叫和关闭呼叫；</p> <p>20、自定义呼叫：支持自定义呼叫，可根据科室需求配置自定义呼叫，如：换药帮助、输液拔针、更换床单、协助如厕等，方便医护人员在未接听时即可获取呼叫信息；</p> <p>21、语音/视频对讲：支持音频、视频对讲，通话过程中支持语音与视频对讲互相切换；</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22、通话过程中，患者可以通过呼叫手柄调节音量大小；</p> <p>23、电子床头卡：支持病患信息同步显示，包括床号、性别、患者姓名、住院号、入院时间、护理等级内容；</p> <p>24、医院介绍：入院须知、出院指引、医保合疗，医保等相关政策、使用介绍、医院简介、医院荣誉、科室介绍；</p> <p>25、健康宣教：根据患者在院不同阶段推送不同宣教知识，同时提供健康教育知识供患者浏览；针对不同疾病的图文/视频防治教育；对宣教内容进行宣教评价；</p> <p>26、护理增援：护士能设置进入护理状态，记录进入护理状态时间，并且能请求护理增援，音视频与增援人员沟通；</p> <p>27、临时呼叫转移：当护士进入房间护理护士站没人时，可使用该房间内床头分机替代接听其他患者的呼叫，并进行双向音频对讲，方便；</p> <p>28、输液联动：在使用输液监控设备时，床头分机实时同步显示患者所使用的输液设备编号，输液药物当前剩余液量，输液滴速、输液状态（包含：滴速过快、滴速过慢、输液完成等）；</p> <p>29、支持 IP/MAC 地址冲突时，设备端的屏幕会显示提示。</p> <p>▲30、支持接入和安装医院现有电子床头信息系统。（提供承诺函）</p> <p>手柄：</p> <p>●1、床头屏一体化多功能手柄，呼叫手柄集成拾音器，支持呼叫、取消、通话、挂断、照明、音量+、音量-功能；（提供产品规格书）</p> <p>2、主体材质：ABS+PC+UV(超抗菌)，支持医院消毒级清洁；</p> <p>3、人体工学设计，手握感舒适；</p> <p>4、物理按键：普通呼叫键 *1、取消/挂断键 *1、音量+键 *1、音量-键*1、手电筒按键*1；</p> <p>5、磁吸式手柄底座，支持部署在设备带或墙面，易于患者和医护人员使用；</p> <p>6、夜间照明：支持手电筒照明功能，具备手电筒功能按键；</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7、手柄线：高档抗菌耐折光面软线，易清洁，间段弹簧线设计，最大长度 1.5 米；</p> <p>8、通话：内置降噪抗干扰咪头，保证清晰通话；</p> <p>9、工作时间：7*24 小时不间断。</p> | | |
| | | | 2 | 硬件 | 电子门牌屏（15.6 寸） | <p>1、壁挂安装于病房门口，支持电子门牌显示、呼叫状态指示（设备集成门灯）、医护人员信息显示、语音对讲功能；</p> <p>●2、主体材质：ABS 防火材料，超抗菌材质，医院消毒级清洁；支持紫外线、医用酒精、84 消毒液喷雾，消毒湿巾擦拭等消毒，抑菌含大肠杆菌与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3、指示灯：病房门口分机集成一体化灯条，灯条长度 $\geq 180\text{mm}$；RGB 指示条根据不同呼叫信息显示不同颜色，≥ 7 种颜色，支持自定义编辑显示色；（提供产品规格书）</p> <p>4、CPU \geq 八核 64 位，主频 $\geq 2.0\text{GHZ}$，内存 $\geq 2\text{GB}$，外存储 $\geq 16\text{GB}$，操作系统：Android 13.0 或优于等于此系统；</p> <p>5、显示屏尺寸：≥ 15.6 英寸 IPS 标准屏；分辨率：$\geq 1920*1080$，触摸屏 G+G，10 点电容式触摸；</p> <p>6、接口：USB $\times 1$、485 总线接口、DC 口（12V1A）、100 兆网口、2 个扩展口；</p> <p>7、具备刷卡模块，支持 IC 卡；支持以太网、POE 端口、Micro USB2.0 端口、RJ45 端口等；</p> <p>8、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双 MIC，降噪防啸叫高清通话；喇叭 2W $\times 2$；</p> <p>9、摄像头：内置高清摄像头，$\geq 200\text{W}$ 像素；</p> <p>10、集成物理触摸按键 ≥ 2 个，支持呼叫/挂断、护理增援；</p> <p>11、支持 OTA 升级，支持远程关机；</p> <p>12、供电方式：支持 POE 供电（非外加供电模块）、适配器供电、电源箱集中供电。支持宽电压输入，供电电压在 DC12V- 24V 范围；</p> | 台 | 3 |

| | | | | | | | | |
|--|--|--|--|--|--|--|--|--|
| | | | | | | <p>●13、散热方式：具有散热设计，支持被动散热；（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14、超长稳定待机：中途无关机、重启情况下，连续≥15天*24小时设备不死机保障正常运行；（提供具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首尾页及关键页扫描件证明）</p> <p>15、显示模式管理：支持显示夜间模式，可通过后台远程按时间设置开启/关闭夜间模式；支持设置白天、夜晚多时段的分机的呼叫音量、通话音量；支持白天、夜晚多时段设置分机的屏幕亮度，以及息屏休眠；</p> <p>16、呼叫功能：通过点击病房门口分机呼叫按钮或屏幕 UI 按钮发起呼叫和关闭呼叫；</p> <p>17、语音/视频对讲：支持音频、视频对讲，通话过程中支持语音与视频对讲互相切换；</p> <p>呼叫联动：患者发起呼叫或卫浴报警时，门口分机门灯根据患者呼叫类型、患者护理级别，进行不同颜色门灯的闪烁提醒；</p> <p>18、展示房间号、床位号、患者姓名（支持隐去中间字），责任医护人员照片等房间基础信息并自动更新；</p> <p>●19、免打扰：对于特殊护理情况，屏幕界面可直接切换为“治疗中，请勿打扰”界面，直观提醒病房外其他人员请勿随意进入；（提供产品功能截图）</p> <p>20、医院介绍：入院须知、出院指引、医保合疗，医保等相关政策、使用介绍、医院简介、医院荣誉、科室介绍；</p> <p>21、护理增援：护士能设置进入护理状态，记录进入护理状态时间，并且能请求护理增援，音视频与增援人员沟通；</p> <p>22、临时呼叫转移：当护士进入房间护理护士站没人时，可使用该病房门口分机替代接听其他患者的呼叫，并进行双向音频对讲，方便；</p> <p>●23、输液联动：在使用输液监控设备时，病房门口分机实时同步显示病房内所有患者的输液信息，包括：输液药物当前剩余液量，输液滴速、输液状态（包含：滴速过快、滴速过慢、输</p> | | |
|--|--|--|--|--|--|--|--|--|

| | | | | | | | |
|---------------|--|--|---|---------------------------|--|---|----|
| | | | | | 液完成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4、支持 IP/MAC 地址冲突时，设备端的屏幕会显示提示。 ▲25、支持接入和安装院内现有电子门牌信息系统。（提供承诺函） | | |
| 六、工程服务 | | | | | | | |
| | | | 1 | 硬件 24 口 poe 交 换机 | <p>(1) 产品尺寸：440*280*44mm 、兼容 1U 机架安装；</p> <p>(2) 下行接口：24 个千兆 POE 网口，支持 10/100/1000Mbps 自适应、支持端口自动翻转；</p> <p>(3) 上行接口：4 个千兆 RJ45 电口 + 4 个千兆 SFP 光口（光电复用）、支持端口自动翻转；</p> <p>(4) 管理口：1 个 console 口、支持串口命令行管理、支持 SSHv1/2 远程管理、支持 telnet 远程管理；</p> <p>(5) RJ45 端口支持 IEEE 802.3af/at 标准 PoE 供电；</p> <p>(6) 整机最大 PoE 供电功率≥400W，单端口最大 PoE 供电功率≥30W；</p> <p>(7) 支持 802.1Q VLAN、Port VLAN、QoS、带宽控制、风暴抑制；</p> <p>(8) 支持 WEB, TELNET, CLI, SSH ,SNMP, RMON 管理；</p> <p>(9) 数据处理能力：背板带宽：128G、包转发率：131Mpps、MAC 地址表：8k；</p> <p>(10) 流控方式：全双工采用 IEEE 802.3x 标准，半双工采用 Back pressure 标准；</p> <p>(11) 系统管理：设备复位、配置保存/恢复、升级管理、时间设定等；</p> <p>(12) 功能按键：1 个复位键（短按重启，长按 5 秒恢复出厂设置）；</p> <p>(13) 指示灯：面板指示灯监控工作状态及帮助故障分析；PWR：常亮设备通电/不亮设备不通电；1000M：常亮千兆链路/不亮百兆链路或链路不通；ACT：常亮无数据传输/闪亮数据传输/不亮链路不通；</p> <p>(14) 环境参数：工作温度：-20~50° C；存放温度：-40~85° C；工作湿度：最大相对湿度 90%，无冷凝；存放湿度：最大相对湿度 95%，无冷凝；工作高度：最大 10,000 英尺（3,000 米）；存放高度：最大 10,000 英尺（3,000 米）。</p> | 项 | 22 |

| | | | | | | | | | |
|--|--|--|--|---|----|-------------------------|----------|---|-------|
| | | | | 2 | 硬件 | 网线及辅材(含pvc管、pp阻燃管、水晶头等) | 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 米 | 16660 |
| | | | | 3 | 服务 | 施工、安装及系统集成调试费 | 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 项 | 1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 二、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供应商完成将产品运送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培训验收。
- 三、提交货物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验收标准、规范：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五、售后服务要求：
 - 1、质保期内负责售后维护服务，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软、硬件质保不低于 3 年。
 - 2、质保期内，需提供每年不低于 3 次的培训。
 - 3、质保期内，若系统版本更新，需提供实时程序更新及维护。
 - 4、质保期内，投标人需负责提供系统的大小版本升级、优化、补丁等技术支持。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使用的系统版本始终是最新的。
 - 5、质保期内，对发现的系统安全漏洞、风险（包括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基础运行环境），及时负责进行升级修复。
 - 6、合同履行及质保期内，投标人应积极配合与第三方系统进行数据对接，承诺所有新增接口开发完成。
 - 7、在质保期内如遇政策性变化需要修改系统，投标人须按要求修改系统。
 - 8、软件正常生命周期内，因系统本身问题或缺陷导致的扩容或其他硬件设备的升级、新增、维修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9、投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参加各项评级评审工作，必要时需配备相关专家资源。

10、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电话响应；1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一般故障 2 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 6 小时内排除，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采购单位维护检测等工作。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 (1) 硬件和软件的价格；
-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投标人的报价为需方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①硬件和软件的价格；②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③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④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⑤产品测试费用；⑥安装调试费用。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款 50%作预付款，合同余款验收后一次性付清。

本项目采取预付款形式，预付形式为：___/___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无

七、项目实施质量保证

- 1、投标人应为本项目设立专门的项目组。项目组人员应具备良好的沟通和协调能力，技术开发人员应熟练掌握产品功能、设置和开发技术。
- 2、项目组成员应到达实施现场，并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需求调查分析、数据字典整理对照、系统安装调试、系统功能培训、现场实施等工作。
- 3、实施过程中，实施人员应能即时、充分提出系统实施、使用过程中的建议或可能存在的各类问题，并提供解决方案。
- 4、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相关的规范，并保证安全；供应商应根据招标人使用科室的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完成系统建设。
- 5、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满足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
 - ①需求分析报告。
 - ②系统产品手册。
 - ③系统培训资料。
 - ④用户使用操作手册。

| | |
|--|---|
| | <p>⑤技术手册(安装、测试、维护、数据字典等)。</p> <p>⑥验收文档。</p> <p>6、投标人需提供详尽、完善的实施应急保障制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p> <p>7、项目实施和运维期间，要求与医院现有信息系统完成数据对接，业务互通，统一管理，且能够与医院集成平台对接，获取集成平台中所需的数据内容。合同期内及后续维保服务中，医院工作中所有软件接口（包括但不限于医保接口、社保接口、省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接口等所有政府及其组成部门要求的接口不额外收取接口费。</p> <p>八、培训要求</p> <p>1、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需要，及时对相关科室人员进行培训，使其基本掌握应用系统的目标和功能，能够独立完成其操作。</p> <p>2、培训次数和课时数要根据招标人参加培训人数、培训效果确定，如培训后未完全掌握讲授知识，供应商应再次提供培训，直到培训对象完全掌握并能熟练操作。</p> <p>3、培训需求和计划</p> <p>培训需求为招标人相关科室使用人员，培训内容涉及采购清单中所有系统模块的功能、操作及系统技术管理等。具体的培训需求和计划如下： 培训方式:培训方式可以采用集中培训、现场培训、远程培训、视频培训等；培训课程包含系统产品培训，业务操作培训，答疑培训等。</p> <p>①业务培训：讲述所有系统功能模块的基本原理及业务处理流程、系统实施方法论、实施成功案例、系统结构、系统管理思想等。</p> <p>②系统功能培训：以系统操作人员为对象，对系统各项功能及操作进行培训。本项培训主要针对各应用系统使用人员中的骨干，要求其在完成培训后能熟练掌握本应用系统及管理系统的操作、使用方法，进而在工作过程中对其他使用人员进行再培训。</p> <p>③系统管理员培训：对系统管理员进行日常维护培训，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转。</p> <p>4、实施人员应提供对系统管理人员、临床使用人员及相关管理科室使用人员等各类人员的多层次培训。并在系统上线之初亲临现场进行使用指导，保证用户在较短时间掌握系统使用方法。</p> <p>5、投标人应提供详尽培训内容并制定培训计划建议书，并提供系统安装、管理员、普通用户等各类操作说明手册。</p> <p>七、其他说明：</p> <p>（一）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p>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第__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响应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响应文件须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针对本次项目的授权书（代理商的还需提供有效</p> |
|--|---|

的厂家授权）、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复印件，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响应，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二）验收标准：

- 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 2、中标供应商在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不接收货物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 3、合同条款有约定按其约定。

（三）其他

- 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 2、产品授权文件。投标时如有，需提供。但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 3、核心产品：为本项采购内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投标产品如为二、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文件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依据的标准 | |
|------|----------------|-------------------|----------------------------|---|
| 1 | A02010100 计算机 |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2 | A02020000 办公设备 | A02021000 打印机 |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5 3D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 | | A02021118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 | | | |
|--------------------|------------------|---|-------------------------|---|
| 3 | A02020200 投影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4 |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00 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
| 6 |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
| 7 | A02060100 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00 变压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
| 9 | ★A02060900 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10 |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 | | ★A02061804 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

| | | | | |
|----|-----------------|-----------------------|--------------------------------------|---|
| | | 调机 |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 (制冷量≤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A02061810 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 | A02061819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 11 | A02061900 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 |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00 电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 | | | |
|----|------------------|------------------|-----|---|
| 13 | ★A02091100 视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5020105 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16 | ★A05020106 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5020107 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5020110 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X < 1000$ | $X < 1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Y < 5000$ | $Y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Y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项目内容 | 编列内容 |
|------|-----------|---|
| 6.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 | 无 |
| 7.2 |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转包/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转包/分包 转包/分包内容：_____ / _____。 转包/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 _____。 |
| 11.4 | 媒体发布渠道 |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
| 11.6 |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
| 13.1 |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或2025年]：供应商标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或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标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或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标注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或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
|---------------|---|
| | <p>（以上提到的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投标资格声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7、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8、《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如有，请提供。）</p> <p>9、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①本项目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应该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复印件，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39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p> <p>②本项目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该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复印件；如供应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p> <p>③本项目有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按上述①、②要求提供（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注：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
| <p>商务文件组成</p> | <p>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 | |
|-------------|---------------|--|
| | | <p>5、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6、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p> <p>7、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p> <p>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 <p>技术文件组成</p> | <p>1、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项目实施方案【各种项目服务方案】；（根据评标办法的评分项自行编制，格式自拟）</p> <p>3、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如有，请提供）</p> <p>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如有，请提供。如果第二章《采购需求》有必须提供的，就必须提供。）</p> <p>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p> <p>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p> <p>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 <p>报价文件组成</p> | <p>1、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如有，请提供。）</p> <p>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及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p> |
| <p>16.2</p> | <p>投标报价要求</p> | <p>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无须支付中标价格以外的任何</p> |

| | | |
|------|----------|---|
| | | <p>费用。</p> <p>2、异常低价审查。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或者变相拒绝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 17.2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 |
| 18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9.1 |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p>1、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u>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u></p> <p>2、特别说明：因项目存档需要，须按以下要求提供纸质投标响应文件：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天内须提交 5 套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含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按要求加盖公章）给招标代理机构，一正四副。 <u>提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文本必须与其上传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不允许有篡改。如项目验收时因所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与评标的投标文件不一致造成纠纷时，所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u></p> |

| | | |
|-------------|-------------------------------|--|
| 20 | 备份投标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投标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 投标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时间：__ / 年 / 月 / 日 / 时 / 分（北京时间） 地点：_____ / _____ |
| 23 | 开标时间、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25.3 (2) |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 资格审查结束前 |
| |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
| |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9.1 | 评标方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
| 29.2 | 允许负偏离项 |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不限项</u>（只扣分，漏项等于负偏离）。 |
| 30.1 |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次按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顺序确定。 |
| 35 | 履约保证金金额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36.1 |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
| 38.2 .1 | 接收质疑函方式 | 以书面形式。（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格式） 质疑材料接收要求：质疑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 |

| | | |
|--------|--------------|---|
| | | 材料格式”要求，提供相应完整材料内容才受理。材料缺项或未按照质疑材料格式提供的，不予受理，为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 <p><u>(1)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0771-5883580 通讯地址：南宁市佛子岭路18号德利国际B3栋1402</p> <p><u>(2) 南宁市第九人民医院</u>； 联系电话：0771-8210023 通讯地址：南宁市宾阳县黎塘镇永安西路233号</p> |
| |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8时3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7时30分 |
| 38.3.1 | 投诉受理方式 | <p>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地址： 名称：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129号 联系电话：0771-2189095</p> |
| 40 |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货物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p> |
| |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p><input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19%/<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
| | 代理服务收费账户信息 | <p>开户名称：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第六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云景路支行 银行账户：45050160484300000390 银行行号：105611042511</p> <p>备注：服务费及发票事宜，请填写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与投标文件一并提交。</p> |
| 41.1 | 解释 |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 | |
|------|------|---|
| | | <p>法律责任：1、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
| 41.2 | 其他释义 | <p>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否则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5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比例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3）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

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5）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足以证明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不应当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由此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处理。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

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文件提交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编排格式进行，不按要求提交齐全的文件、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造成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风险；▲投标文件内容不齐全、未按规定的文件格式编制的、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制作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3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

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6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7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8 本项目为南宁市本级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27.1 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报价、商务资信、技术等方面实质性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2 评分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及答复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

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1.3 中标供应商享受《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

金额的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现场递交（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4）质疑材料接收要求：质疑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要求，

提供相应完整材料内容才受理。材料缺项或未按照质疑材料格式提供的，不予受理，为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

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

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2.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以下方式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

（1）线下渠道：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nnggzy.org.cn>）“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中融资银行和南宁市企业融资货物中心专栏信息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线上渠道：登录中征营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选择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融资贷款。具体操作方式见《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文（文件公开网址详情见：“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AdministrativeRegulations/AutonomousRegion/9830442.html>）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次按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顺序确定。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3.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异常低价审查。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③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

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注：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p>价格分 (30分)</p> <p>投标报价 (满分30分)</p> | <p>(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p> <p>(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有投标报价不再进行政策性扣除）。</p> <p>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p> |

| | | |
|--|--|--|
| | | <p>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2)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对同时符合小微企业扶持政策和本国产品标准政策的产品，其参加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本国产品价格扣除率（20%））】。</p> <p>(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某供应商报价}) \times 30 \text{ 分}$</p> <p>(9) 特别说明：</p>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的规定，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②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③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p> |
|--|--|--|

| | | | |
|---|------------------|-------------------------|--|
| | | | <p>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或者变相拒绝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 2 | 技术分 (满分 60 分) | (1) 基本分 (满分 16 分) | <p>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16 分。非实质性技术条款（未标注“▲”号的参数）每出现一个负偏离或漏项，扣 2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p> |
| | | (2)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20 分) |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打分，内容包括： ①需求分析；②项目总体设计方案；③软件开发；④安装调试；⑤系统集成；⑥试运行；⑦验收；⑧管理与协调方法。</p> <p>一档（0 分）：无项目实施方案或项目实施方案达不到二档要求的。</p> <p>二档（10 分）：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以上 3 项或以上内容安排，整体方案符合本项目实际，满足本项目采购要求。</p> <p>三档（15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以上 5 项或以上内容安排，整体方案符合本项目实际，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的，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网络高级工程师或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或计算机相关专业技术资格中级或以上职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的。</p> <p>四档（20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以上 8 项或以上内容安排，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同比更完善有效、更优化、切实可行的。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网络高级工程师和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和计算机相关专业技术资格中级或以上职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的。</p> |
| | | (3) 培训方案(满分 9 分) | <p>一档（3 分）：项目使用培训方案基本可行的，基本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系统使用培训内容，基本满足需求。</p> <p>二档（6 分）：项目使用培训方案全面、有详细的培训计划，有培训方法、培训时间、有培训的专业人员，提供合理可行的培训计划，能满足需求。</p> <p>三档（9 分）：项目使用培训方案全面、有详细的培训计划，</p> |

| | | | |
|-----------------------|------------------------|---|---|
| | | <p>培训时间安排、培训的专业人员、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方法、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安排，具有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等内容，完全满足需求。</p> <p>备注：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 <p>一档（5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措施表述简单，对商务要求中的质保期、售后服务等要求进行响应；</p> <p>二档（10分）：在满足一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较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巡检方案，且服务承诺和质量保障措施较完整详细；</p> <p>三档（15分）：在满足二档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服务方案；有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流程、响应方案、巡检方案，服务承诺和质量保障措施完整详细，具有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可靠的售后服务团队，有良好的售后服务监督及保障机制，定期预防性检查、故障处理措施针对性强，售后团队人员保障预案、资源协调预案考虑周全，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规范性及标准化程度高。</p> <p>备注：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
| <p>4</p> | <p>信誉分及业绩分（满分 9 分）</p> | <p>信誉分及业绩分（满分 9 分）</p> | <p>（1）投标人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0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自 2023 年以来具有类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6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否则不计分）</p> |
| <p>5</p> | <p>政策功能分（满分 1 分）</p> | <p>节能、环保产品（满分 1 分）</p> |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 0-0.5 分；</p> <p>（3）非节能、环保的产品不得分。</p> |
| <p>总得分=1+2+3+4+5。</p> | | | |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排列。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_____

南宁市政府采购

_____（项目名称）_____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计划编号：_____

采购人：_____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目录

| | |
|------------------------|------|
|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 （页码） |
| 二、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页码） |
| 三、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 （页码） |
| 四、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 （页码） |
| 4.1 中标通知书 | （页码） |
|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页码） |
| 4.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 （页码） |
| 4.4 投标函 | （页码） |
| 4.5 开标一览表 | （页码） |
| 4.6 投标服务技术偏离表 | （页码） |
|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页码） |
| 4.8 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页码） |
| 4.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 （页码）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____公开招标方式____对____项目进行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标人名称）____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1.2.1.1 名称：_____；

1.2.1.2 数量：_____；

1.2.1.3 质量：_____。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含税）。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分项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超过【 60 】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年贷款利率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____（根据

项目实际填写）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8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经甲方催告后仍无能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正式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

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导致甲方遭受实际重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以项目总价的30%为限。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货物，由乙方承担换货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更换的货物仍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双方友好协商其他解决方案。

2.17.5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响应，紧急情况在 8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紧急情况由甲方判定和告知乙方）

2.17.6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_个工作日（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

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3.1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本合同项下标的物相关的知识产权不发生转让。甲方应尊重标的物相关的知识产权，无权且不得授权任何第三方使用本合同项下标的物。

3.2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3.3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3.4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 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_____

第二期付款：_____

……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年贷款利率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3.5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乙方

交付给甲方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甲方

3.5.1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3.5.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3.5.3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__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3.5.4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标的物验收合格（签署验收书后，标的物非质量问题，乙方不予更换）

3.5.5 其他：

3.6 项目验收：

3.6.1 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6.2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6.3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3.6.4 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必要时可以请双方选定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乙方负责垫付鉴定费。最终验收不合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需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并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3.7 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3.7.1 验收内容

| 序号 | 验收内容 | 验收标准 |
|----|--------|------|
| 1 | 交货产品数量 | |

| | | |
|---|-------------|--|
| 2 |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 |
| 4 |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 |
| 5 | 售后服务承诺 | |
| 6 | 其他工作 | |

3.7.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采购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采购合同；
- (4) 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 (5)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公开、邀请招标货物类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分标：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页码）
-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页码）
-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页码）
- 五、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页码）
-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七、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页码）
-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页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页码）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页码）
-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页码）
- 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项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 一 | 1 2 3 | 1 2 3 |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 二 | 1 2 3 | 1 2 3 |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 ... | 1 2 3 | 1 2 3 |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2. 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设备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万元) |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 | |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同类设备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一）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 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 的投标，在此我方说明如下：

1. 我方承诺，若我单位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一次性足额缴纳支付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由于被质疑、投诉或者弃标等其他原因而导致中标结果改变，我方将放弃对已缴纳的中标服务费追讨的一切权利。

2. 我单位选择第____种方式作为代理服务费开票类型：

第一种方式：开具收据。

第二种方式：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_____；（2）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接收电子发票邮箱：_____。

第三种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_____；

（2）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在税局登记的地址_____；

（4）在税局登记的电话_____；

（5）开户银行_____；

（6）银行账户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接收电子发票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为保障资金安全，上述账户不能为私人账户。

（2）如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上述所填信息办理代理服务费发票事宜。如所填信息有误导导致开票信息错误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 投标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 |
|--------------------------|------|
|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 （页码） |
| 二、项目实施方案..... | （页码） |
|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如有要求）..... | （页码） |
| 四、产品出产标准及质量检测报告..... | （页码） |
|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要求）..... | （页码） |
| 六、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页码） |
| 七、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有）..... | （页码） |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项号 | 招标文件需求 | | 投标文件承诺 | | 偏离说明 |
|---------------------------------|--------|--|--------|--|--------------|
| | 货物名称 | 货物参数 | 货物名称 |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 |
| 1 | | 1 2 3 | | 1 2 3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2 | | 1 2 3 | | 1 2 3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职称 | | | |
| 毕业时间 | | | |
| 所学专业 | | | |
| 学历 | | | |
| 资质证书编号 | |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
| 联系电话 | |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页码) | 专业 (页码) | 职称 (页码) | 本项目中的 职责 | 项目 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四）技术服务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五）技术培训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 课程名称 | 提供的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 （1）课程概要
- （2）课程目的

(3) 教学方式

(4) 先决条件

(5)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六）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1、售后服务承诺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机构性质 | 注册地址 | 货物技术人员数量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货物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序号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响应时间 | 到达现场时间 |
|----|------|----|----|----|----|----|----|---------|------|--------|
| | 总协调人 | | | | | | | | | |
| | 售后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其他（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还有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和理解（如有要求）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 |
|------------------------------|------|
| 一、投标函····· | （页码） |
| 二、开标一览表····· | （页码） |
|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页码） |
|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 （页码） |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时间（无分标时填写）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交货时间：_____；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交货时间：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具体货物内容（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①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 备注 |
|----|-----------------------------|-----------------------|--------|--------|------------------|----|
| 1 | 蓝牙 AoA 定位引擎 | | 2 套 | | | |
| 2 | 泛终端监控联动引擎 | | 2 套 | | | |
| 3 | 桌面读写器（全功能） | | 2 台 | | | |
| 4 | 无线 AP (WIFI) | | 391 台 | | | |
| 5 | 多网合一基站 (AOA/BLE/LOORA/WIFI) | | 2 台 | | | |
| 6 | 48 口汇聚交换机 | | 2 台 | | | |
| 7 | 光模块（千兆） | | 96 个 | | | |
| 8 | 光模块（万兆） | | 24 个 | | | |
| 9 | 移动护理系统 | | 22 病区 | | | |
| 10 | 护理文书系统 | | 22 病区 | | | |
| 11 | 移动用血闭环系统 | | 22 病区 | | | |
| 12 | 移动患者转运交接闭环系统 | | 22 病区 | | | |
| 13 | 移动标本送检闭环系统 | | 22 病区 | | | |
| 14 | 护理管理系统 | | 1 套 | | | |
| 15 | 护理 PDA | | 110 台 | | | |
| 16 | 智能输液中央监护系统 | | 2 套 | | | |

| | | | | | | |
|---|----------------------------|--|---------|--|--|--|
| 17 | 智能输液监护仪 | | 80 台 | | | |
| 18 | 多功能护理推车 | | 4 台 | | | |
| 19 | 病患监护管理系统 | | 2 套 | | | |
| 20 | 智能手环（带体征监测、血压） | | 20 条 | | | |
| 21 | 移动救助按钮 | | 10 条 | | | |
| 22 | 床头智慧屏（10.1 寸） | | 11 台 | | | |
| 23 | 电子门牌屏（15.6 寸） | | 3 台 | | | |
| 24 | 24 口 poe 交换机 | | 22 项 | | | |
| 25 | 网线及辅材（含 pvc 管、pp 阻燃管、水晶头等） | | 16660 米 | | | |
| 26 | 施工、安装及系统集成调试费 | | 1 项 | | | |
| 报 价 合 计 （ 包 含 税 费 等 所 有 费 用 ） ： （ 大 写 ） 人 民 币 （¥ 元） | | | | | | |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
| 交货期： | | | | | | |
| 验收标准： | | | | | | |
| 优惠及其它： | | | | | | |
| 所投产品中，属于本国产品总值为¥ 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响应产品的比例为____%。 | | | | | | |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数。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填写。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单）：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公司制造的货物（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_____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